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105 年度預算書

【含業務計畫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105 年 度 預 算 書

【含業務計畫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16 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總說明

壹、概況	第 1-4 頁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業務計畫書）	第 5-21 頁
一、105 年度工作計畫或方針	第 5-19 頁
二、衡量指標	第 19-21 頁
參、本年度(105 年度)預算概要	第 22-25 頁
一、收支營運概況	第 22-23 頁
二、現金流量概況	第 24 頁
三、淨值變動概況	第 25 頁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及成果概述	第 26-71 頁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第 26-58 頁
二、上年度(104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第 59-71 頁

主要表

壹、收支營運預計表	第 72 頁
貳、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73 頁
參、淨值變動預計表	第 74 頁

明細表

壹、收入明細表	第 75 頁
貳、支出明細表	第 76 頁
參、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第 77 頁

參考表

壹、資產負債預計表	第 78 頁
貳、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79 頁
參、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80 頁
肆、資產、負債科目預計表	第 81-85 頁
伍、固定資產(累計折舊)、無形資產變動預計表	第 86-88 頁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總 說 明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及目的：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事項，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十九條規定制定「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並設立本基金會。

而本基金會設立之目的，係為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發展環境、獎助文化藝術事業、提昇藝文水準。

二、基金來源：

- 1、文化部編列預算
- 2、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 3、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 4、其他有關收入

三、經費來源：

- 1、基金之孳息收入
- 2、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 3、其他有關收入

四、業務範圍：

- 1、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
- 2、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
- 3、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
- 4、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之任務

五、組織及職掌：

- 1、董事會

(1) 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

(2) 職掌

- ① 工作方針之核定
- ② 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 ③ 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 ④ 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 ⑤ 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⑥ 重要人事之任免
- ⑦ 其他重要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2、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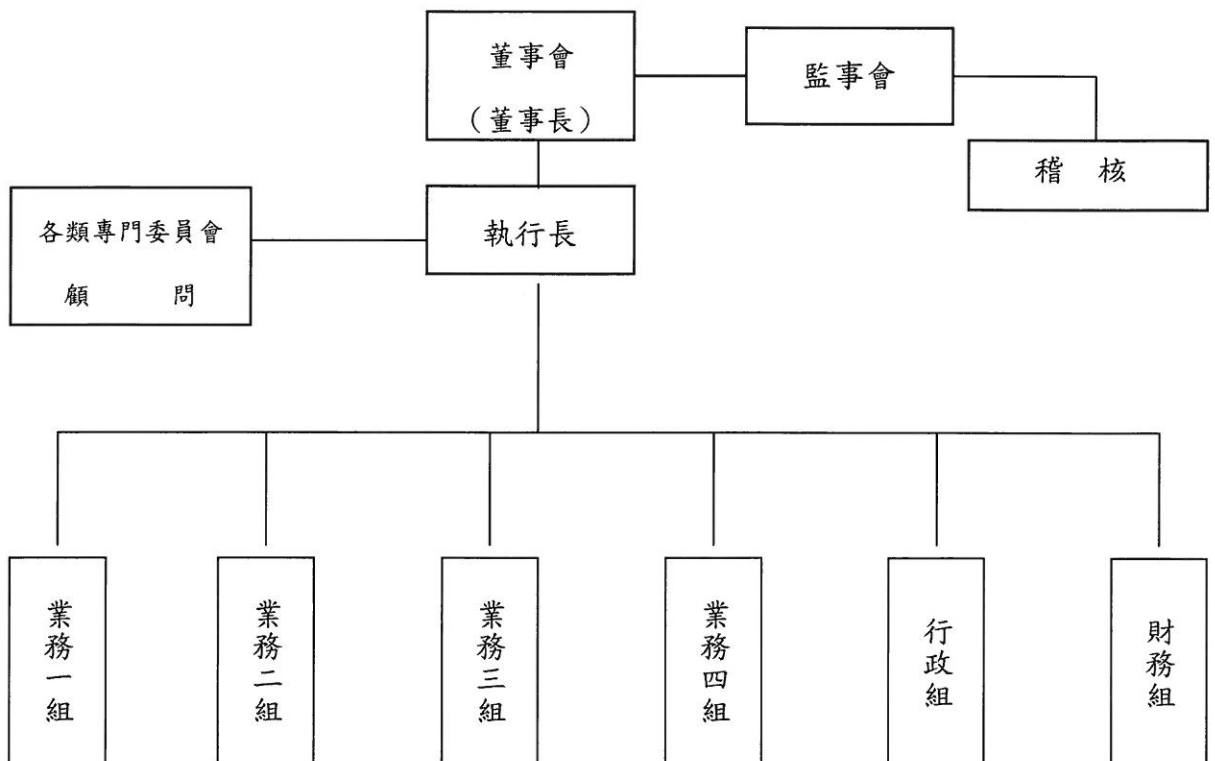
(1) 置監事三至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

(2) 職掌

- ① 基金、存款之稽核
- ② 財務狀況之監督
- ③ 決算表冊之審核

3、執行單位

置執行長一人，綜理會務，其下設：業務一組、業務二組、業務三組、業務四組、行政組以及財務組，分別承辦主管之業務、財務與行政事項。本會組織系統圖及各組職掌如下：



(1) 業務一組(研究發展)職掌：

- ①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之研擬
- ②藝文資訊之提供
- ③有關文化藝術獎助事業之調查、統計、分析及研究
- ④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2) 業務二組(獎助)職掌：

- ①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 ②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 ③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 ④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3) 業務三組(獎助)職掌：

- ①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藝文環境與發展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 ②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藝文環境與發展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 ③乙類(如文學、美術、文化資產(含民俗技藝)、藝文環境與發展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 ④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4) 業務四組(資源發展)職掌

- ①本會基金募集規劃
- ②媒體公關
- ③各項刊物之出版
- ④國家藝文獎項之辦理
- ⑤國際交流業務
- ⑥藝企平台業務
- ⑦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5) 行政組職掌

- ①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
- ②本會人力資源管理
- ③文書、收發及檔案管理事項
- ④印信典守事項
- ⑤出納管理
- ⑥庶務管理事項

- ⑦支援各組之事項
- ⑧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6) 財務組職掌

- ①財務規劃
- ②預算編列及控制
- ③費用之審核
- ④會計管理
- ⑤資金管理規劃
- ⑥補助資金之撥付
- ⑦決算事項
- ⑧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業務計畫書）：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本會設置條例等相關法規，以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展演環境及獎助文化事業提升藝文水準為宗旨。本會除持續穩定扶植民間文化藝術事業及工作者之外，為因應國家文化政策之發展及外在藝文生態的趨勢與需求，本屆（第七屆）董事會更進一步擘劃擴大藝術對於台灣其他領域（產業界）之影響力，及提升台灣藝術在國際發展之能量等政策方針。據此，擬訂近、中程發展之重要使命與發展方針，包含有以下五項：1. 穩定本會財務表現；2. 扶植民間自發性藝文事業；3. 發展藝術生態觀察與研究交流網絡；4. 開拓藝文與產業跨域創新合作模式（產業文創化）；5. 開發國際參與策略及執行方案等。

為達到前述各項使命及方針，105 年度經費分配狀況除仍以補、獎助業務為主，相關經費支出達 1.95 億元（其中補助金支出為 1.59 億元），占總支出 72.25%外，其餘則分配於研究發展、資源發展、行政及財務等相關業務之執行。

一、105 年度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研究發展業務計畫

【勞務成本 25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475 萬元】

為擴大文化藝術對於社會的影響力，以本會多年來所積累之藝文補助與各項研究成果為基礎，發展具關鍵影響力並可引動藝術價值創新之方案，冀將文化藝術之創意能量拓展至產業界，並帶動台灣藝術向國際拓展。本年度研發工作重點有二面向，其一、觀測國內外藝文扶植政策動態、前瞻藝文生態發展趨勢，並研擬相關專題研究或策辦行動方案，積蓄台灣當代藝術知識生產與分享之效益；其二、持續推動「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倡議與知識化「產業文創化」創新概念，透過加值各產業的核心能力，將文化藝術之創意能量拓展至產業界，開創藝文界與產業界合作的新局，進而達到產業環境的文創化，並提升台灣整體的軟實力。年度研發業務計畫內容如下：

1、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研究

（1）計畫重點：

為面對文化政策、社會環境與藝文生態的不斷變革，本計畫擬持續關注內、外部環境及政策發展，蒐集並分析與本會業務或發展重大的資訊或議題，並於主管會議與政策研議董事小組會議提出報告，以適時的回應並彈性調整組織業務功能與方向。105 年度擬以本屆董事會「藝文智庫發展策略」或「產業文創化」之政策方向為題，並配合實際執行情形及「政策研議董事小組」議題需求規劃研討專題。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2）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預期效益：因應政經及藝文環境發展之變革，適時評估研議並提出本會組

織發展策略、角色調整及運作方向之建議。

2、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 I

(1) 計畫重點：

- I.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與「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為因應國家文化政策之發展及外在藝文生態的趨勢與需求，持續研擬開發民間文化藝術事業及工作者多樣性藝文扶植策略與相關協助。
- II. 協同獎助組及外部相關專業團隊共同執行，以本會獎補助成果與相關統計為基礎，積極活化並應用藝術資料，持續針對各藝術領域策辦獎助動態檢析與生態觀察研究相關計畫，並配合本會成立 20 週年，規劃辦理「藝文獎助 20 年回顧與生態前瞻」主題發表計畫。
- III. 以藝文扶植政策與各藝術領域發展動態為範疇，定期蒐集、彙編國際重要藝訊、趨勢觀察專文、研究、專家主題評析等資訊，作為本會擬訂業務發展方針與策略之參酌。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8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

- I. 以本會作為藝術知識生產之發展中心，即時觀測國內外藝文扶植政策動態並前瞻藝文生態發展趨勢，年度預計完成 6 篇觀察報告。
- II. 透過與專業團隊合作完成專題研究 1 案。

3、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 II

(1) 計畫重點：

- I. 以本會視覺藝術獎助成果為基礎，梳理、觀察、研究台灣當代藝術創作發展脈絡，持續積累台灣當代藝術美學書寫之論述與研究，建構台灣當代藝術研究、論述發表／出版網絡（含實體與網路），以培育台灣美學研究評述之人才。
- II. 依據計畫執行進程之需求，規劃進行國際藝文智庫、獎助機構、藝文展演空間、藝文展會活動之參訪與交流觀摩，規劃開發國際藝術專業組織合作計畫。105 年度預定於亞洲(含中國大陸地區、香港、澳門)，擇定 1~2 個國家或地區規劃參訪行程，共預計出訪 4 人次。

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8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

- I. 持續積累台灣當代藝術美學書寫之論述與研究，年度預計完成 3 篇論述。
- II. 策劃國際參與策略及執行方案，以系統化協助台灣當代藝術推介至國際藝術網絡。

4、文化環境振興策略專題

(1) 計畫重點：

委託相關專業團隊共同從藝文消費需求的分析尋找藝文消費脈絡，提供藝文工作者、藝術創作者方向。同時透過成果交流工作坊或分享會的辦理，促進參與者觀摩、分享藝文與產業的合作可能，以發掘藝術文化與產業的創新合作模式，同時也作為本會產業文創加值化理念的推廣與政府部門研擬相關政策之參照。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95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透過跨領域專業團隊合作完成專題研究 1 案；辦理藝文與產業的創新合作模式成果分享交流活動 1 場(含括至少 4 個產業文創加值創新案例成果發表)，以提供「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參酌、後續相關政策應用。

5、藝文新訊與文獻蒐集

(1) 計畫重點：

為適切掌握國內外文化藝術發展的脈動，並因應本會政策發展需求，本計畫擬就當年度國、內外藝文領域相關研究文獻與新訊，進行資訊蒐集與摘譯工作。並延續往年維運公部門獲補助系統資料庫，適時掌握國內相關藝文補助資源現況。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5 萬元。（勞務成本）

(3) 預期效益：

- I. 預計完成國際重要藝文資訊蒐錄共 192 則，以提供會內同仁對國際藝文趨勢之掌握，以作為業務發展之參酌基礎。
- II. 即時建置當年度公部門公佈之藝文獲補助名單，供本會各期補助會審比對與後續研究之參考。

(二) 獎助業務計畫

【補助業務支出 1 億 9,107 萬 4 千元、獎項業務支出 399 萬元、勞務成本 222 萬 5 千元】

本會的補助目的在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之環境，補助業務分為「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兩區塊相互配合，以臂距原則，尊重藝術發展及需求。

105 年度業務發展重點除賡續定期辦理常態、專案補助相關業務，並持續加強人才培育、國際發展之相關補助機制，在人才培育的部分規劃有「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及「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相關領域人才為文化領域的重要資源，

期透過相關計畫刺激新一代創作者學習與成長，協助累積相關人才的實務經驗，進而厚實文化發展之根基。在國際拓展的部分，除常態補助國際交流項目增加為每年六期受理補助申請外，並規劃有「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期能協助相關藝術工作者與國際連結，建立並拓展與國際藝術環境的交流網絡，經由跨國合作與國際資源的整合，提升台灣之國際能見度。

1、常態補助業務

- (1) 計畫重點：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補助申請基準」，常態補助制度秉持公正、公開、透明化的原則，業務範圍包含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辦法之研擬、修訂、補助案之審議、考評、補助成果宣導及推動等。每年一月、六月定期受理補助申請，國際文化交流項目為每年六期受理補助申請。
-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 億 2,014 萬 5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 億 1,584 萬 2 千元、相關業務費用 430 萬 3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3) 預期效益：
 - ① 每年定期受理申請，穩固提供補助資源提昇藝文發展。
 - ② 支持藝術團體與個人持續創作。
 - ③ 掌握藝文生態變化，適切調整藝文發展所需補助機制。

2、專案補助業務

計畫重點與目標：專案補助是針對藝文生態發展中具急迫性或指標性的需求而規劃，主動提出策略性專項，與常態補助相互配合，結合企業資源挹注，以對藝文生態發展發揮更大的效力。

(1) 紀錄片製作專案

- I. 計畫重點：扶植專業紀錄片工作者，鼓勵其創作具原創、實驗精神，能真切傳達人文社會關懷、呈現時代意義，且具保存價值之紀錄片。藉由補助製作為專業紀錄片工作者挹注更充足的資源，蓄積創作能量，藉以提升國內紀錄片的美學品質及製作技術。
- II.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520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5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20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 預期效益：
 - ① 為專業紀錄片工作者挹注更充足的資源，豐厚紀錄片製作能量。
 - ② 鼓勵紀錄片作品題材與形式的多元性，開掘紀錄片作品議題的深度與廣度。
 - ③ 提升紀錄片製作品質，增加國內市場與國際能見度。

(2) 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

- I. 計畫重點：培育紀錄片工作者提升國際視野、擴大創作格局、累積製作能量，並媒合國內紀錄片工作者與國際專業人士合作之機會，拓展國際發展

網絡與人脈，經由跨國合作與國際資源的整合，使之與國際接軌。

II.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78 萬 1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5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28 萬 1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預期效益：

- ①提升國內紀錄片工作者國際視野，擴大作品格局水準，發揮更大的影響力。
- ②協助國內紀錄片工作者直接接觸國際師資、國際資源，進而促成國際資金與人才整合機會。

（3）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

I.計畫重點：為促進傳統戲曲的發展與再生，提升布袋戲劇團的製作能力，鼓勵布袋戲劇團結合國人編劇或導演，製作發表適合戶外演出的新戲。

II.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11 萬 6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16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95 萬 6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預期效益：

- ①輔導布袋戲團整合人才，累積企劃製作與行銷能力。
- ②豐厚布袋戲團的創作能量，促進品質提昇。
- ③推廣雅俗共賞的作品，以活絡廟會劇場。

（4）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I.計畫重點：本專案以補助創作生活費及出版，配合相關宣傳及推廣活動，活絡長篇小說創作、整體生態環境及拓展未來國際發展。

II.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79 萬 9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79 萬 9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預期效益：

- ①豐厚長篇小說創作能量及作品題材。
- ②活絡長篇小說出版市場。
- ③開拓華文小說國際交流與聯結。

（5）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I.計畫重點：為協助提昇當代藝術展覽品質，增進視覺藝術策劃性展覽的發展空間，鼓勵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提出具有研發效益的專題展覽計畫。期促使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並裨益藝術相關專業的同步成長。本專案自 102 年起分為兩階段補助，第一階段駐地研究，第二階段展覽交流計畫。補助案執行期間，將配合安排本會業務單位人員進行訪視。規劃 105 年度補助結果國際訪視，預定前往歐美訪視以 6 日計，合計 2 人次。預計執行期程為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II.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1,080 萬 5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0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80 萬 5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預期效益：

- ①促進當代藝術創作、展覽與研究之整合，以提升視覺藝術展覽品質。

- ②帶動台灣當代藝術具時代趨勢之議題探討與研究。
- ③培育國內優秀獨立策展人才，進軍國際。

(6)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

- I.計畫重點：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提供發表作品的管道，藉由長時間的排練、對談、交流、演出、巡演等過程，提升創作品質，期能培育更多優秀的編導人才。本年度新增與亞洲地區青年劇場編創者進行跨國展演交流計畫，增進國際經驗並開闊視野。本會相關業務同仁、專案製作人預計3人次，將於台灣團隊前往亞洲其他國家交流演出時，跟隨出訪協助演出事宜，以5日計。預計執行期程為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 II.經費需求：105年度編列經費預算526萬5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310萬元、相關業務費用216萬5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預期效益：
 - ①培育具潛力之表演藝術的編創新進人才。
 - ②累積表演藝術新生代的製作經驗與創作能量。
 - ③增進年輕創作者國際經驗並開闊視野。

(7)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 I.計畫重點：徵選具進軍國際企圖心及潛力之表演團隊及作品，協助團隊整備國際發展之能力，增進國際展演機會，進而提升臺灣表演藝術在國際的能見度。
- II.經費需求：105年度編列經費預算1,236萬元，其中補助金費用1,200萬元、相關業務費用36萬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預期效益：
 - ①鼓勵表演藝術團隊製作優質作品，進軍國際舞台。
 - ②累積台灣表演藝術國際發展能量，深耕台灣的藝術實力。

(8)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 I.計畫重點：以駐站評論為經營模式，網羅多位資深、新銳評論寫作者擔任駐站或特約藝評人，建構網路平台，就台灣地區的演出活動、生態觀察等不同面向撰稿，以更全面關照日益蓬勃發展的表演活動。
- II.經費需求：105年度編列相關業務費用預算189萬4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 III.預期效益：
 - ①建立具公信力的表演藝術評論平台，對創作生態，產生正面的影響。
 - ②借助網路傳播特性，發揮即時評論效益，促進社會大眾之參與及討論。

(9) 海外藝遊專案

- I.計畫重點：鼓勵音樂、舞蹈、戲劇、視覺藝術、文學、視聽媒體等領域年輕藝術工作者，透過海外藝術訪查經驗，增廣視野，吸收新知，以充實自我並累積藝術發展能量。

II.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37 萬 2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37 萬 2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預期效益：

- ①開拓青年藝術工作者視野，增加與國際連結的機會。
- ②累積藝術發展能量與國際藝文資訊。

（10）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I.計畫重點：為深耕表演藝術評論生態，培育評論寫作人才，深化評論論述能力，鼓勵評論人針對國內發生之音樂、舞蹈、戲劇(曲)正式演出或表演藝術跨域活動提出評論計畫，以活絡評論寫作，帶動各藝術領域與地區之評論發表風氣，進而擴大評論對生態面的影響。

II.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13 萬 5 千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200 萬元、相關業務費用 13 萬 5 千元。（補助業務支出）

III.預期效益：

- ①培育表演藝術評論人才。
- ②多元觀點發表，在創作與觀賞者之間，發揮引介功能。

（11）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I.計畫重點：偕同民間藝文組織，共同合作建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協助藝術團隊、藝術家與國際連結，建立國際交流網絡，累積及誘發臺灣藝術發展能量。本專案因應各類別藝文生態發展之需求規劃，推動之平台包括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數位表演藝術平台、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國際作家交流平台。業務單位將依據各個國際平台執行延伸發展不同補助項目，另依計畫之進程，安排相關業務同仁實地訪視平台推動之國際展演交流計畫，7 個平台各以一次 2~3 人出訪為安排。亞洲地區以 9 人次，每次出訪日期以 5 日計；歐美地區以 8 人次，每次出訪日期以 8 日計。預計執行期程為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II.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2,320 萬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300 萬元、國際平台合作委託費用 1,730 萬元、以及相關業務費用 290 萬元。（補助業務支出）。依第七屆第七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特別公積專款」支應。說明如下：

平台計畫	預算金額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	3,500,000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	2,500,000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	2,500,000
表演藝術華人地區推廣平台	2,000,000
紀錄片國際發展平台	2,000,000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	5,800,000

國際作家交流平台	2,000,000
業務費用	2,900,000

III.預期效益：

- ①促進台灣藝術家、藝術團隊之國際鍊結及知識交流。
- ②培育國際藝術相關事務人才與團隊。

3、獎項業務

為鼓勵具累積性成就之傑出藝文工作者，持續辦理「國家文藝獎」之評選，遴選文學、美術、音樂、戲劇、舞蹈、建築等領域中具代表性之標竿人物，予以獎勵表揚。

依 103 年 9 月 15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董事會議決議，國家文藝獎辦理期程變更為每兩年舉辦一次，因此，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之評選作業於 104 年度完成，105 年度則辦理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得主講座等後續推廣活動。

I. 計畫重點：為鼓勵具累積性成就之傑出藝文工作者，持續辦理「國家文藝獎」之評選，遴選文學、美術、音樂、戲劇、舞蹈、建築等領域中具代表性之標竿人物，予以獎勵表揚。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i. 舉辦贈獎典禮

為傳揚國家文藝獎的精神，及肯定得獎者個人之藝術成就與最高的榮譽地位，藉由贈獎典禮活動，讓得獎者一同社會各界的喝采及祝福。

ii. 文藝獎後續推廣計畫

為向國家文藝獎得獎者致敬，及讓得獎者之藝術成就能廣為社會大眾所認識，達到推動國家文藝獎設置之目的，本會除舉辦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外，亦規劃一系列後續推廣活動。

II.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99 萬元。（獎項業務支出）

III.預期效益：榮耀文藝獎得主的藝術成就，向社會大眾推介本屆文藝獎得主之創作事蹟。

4、文化部委託辦理案

（1）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

I.計畫重點：文化部為提供藝術新秀創作發表的資源及管道，發掘、培養各藝術領域具潛力之藝術創作人才，透過公開徵選機制及專業嚴謹之評審機制，針對創作項度為文學、圖文創作、視覺藝術、舞蹈、戲劇(曲)、影視聽媒體藝術之創作，選出優秀之生平首次發表計畫，挹注相關經費，提供作品之發表機會，並規畫多項行銷宣傳計畫、推薦會、成果發表及展覽等活動。

II.經費需求：本案文化部預算為 400 萬元(104 年度~105 年度)，估計 105 年

度執行業務經費預算 179 萬 9 千元。(勞務成本)

III.預期效益：

- ①活絡新秀發表之環境並帶動社會對於文化藝術的參與。
- ②評審專業化，縮短審查時效，提升行政效率。

(2) 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

I.計畫重點：文化部為擴大鼓勵各類文化人才出國從事駐村創作與交流，於 102 年特修訂「文化部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作業要點」。主要為選送台灣藝術家到歐美、澳洲等國駐村，於當地進行創作及文化交流。本要點分別於 104 年 4 月、8 月、12 月對外公告，文化部委託辦理徵選。為確保駐村人才徵選過程具備專業、客觀及公正性，文化部借重本會專業，委託本會協助辦理相關審查事宜。

II.經費需求：本案合約經費為 94 萬 5 千元(104 年度~105 年度)，估計 105 年度執行業務經費預算 42 萬 6 千元。(勞務成本)

III.預期效益：

- ①促使藝術專業人才在各自專業領域或創作上的提升，並拓展國際視野。
- ②評審專業化，縮短審查時效，提升行政效率。

(三) 資源發展業務計畫

【勞務成本 427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20 萬 3 千元】

本會長期在獎補助業務、研究發展與資源募集等面向上，累積了豐富的實務經驗，同時也建立了相當的公信力，據此，我們得以充分掌握政府部門、學術界、企業界以及其他民間組織的資源網絡，如此的堅實基礎，一方面讓我們在執行會內各項計畫時，得以提供藝文界最大的服務效能，另一方面也能為不同領域之間創造交流合作的機會，而這些努力的終極目標是為藝文事業的發展創造出各種可能，並爭取長期的資源挹注。

105 年度之資源發展工作依此目標分別在藝企合作、公關維繫及國際事務三個面向上進行開展。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1、藝企合作

(1) 計畫重點：

I. 藝企合作發展計畫

本計畫針對藝企合作，廣泛進行專案開發與搭建合作平台的機會。透過交流活動、講座、企業參訪等形式，為藝文界創造資源。

II. 「國藝之友」會務推動

「國藝之友」為國內第一個藝術與企業平台組織，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成立，期望跳脫「贊助者」與「被贊助者」的單線思維，在透過雙方專業與資源的交互運用下，開創各種合作模式。計畫內容包括辦

理會員親近藝文活動，讓會員定期交流，帶領企業會員透過實際參與藝文活動，有效增進與藝術界彼此的認識、培養互信的默契，在兼顧雙方需求的考量下觸發合作的可能。

III. 藝企合作網站經管

為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95 年度由國藝之友贊助本會建置《藝企網》，除建置各項具資料庫性質之內容並定期維護與更新之外，亦廣泛搜訪國內藝企合作個案，並挑選其中質優者以專輯或個案深入介紹方式進行報導引介，以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並分享藝術與企業合作之各項技術。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67 萬元，其中國藝之友等相關活動支出 252 萬元（勞務成本），藝企合作及藝企網站經管等支出為 115 萬元（勞務成本）。

(3) 預期效益：宣導本會國藝之友組織及積極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增加該年度企業與國藝會共同合作專案件數；增進國藝之友會員網絡的互動交流；增加該年度國藝之友親近藝文活動的廣度與深度；增加參與親近藝文活動之累計人次及滿意度。

2. 媒體公關

(1) 計畫重點：

I. 年報編製

本會以公設財團法人的組織型態設立，受到各界高度的期望與全面的監督，年報之發行除為定期說明業務內容與成果之外，亦公開本會基金與經費的財務運用情形。

II. 《國藝會線上誌》編製

為宣導本會各項業務、推介獲本會獎補助之藝術家及其創作，並積極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101 年起發行《國藝會線上誌》，以策劃性主題專輯為主體，搭配國藝會新訊深入報導，各類與當期主題相關之專欄，包括獲補助項目之深入評介、傑出新秀藝術家及作品介紹、藝企合作之案例報導、獎補助相關訊息等，期能將國內不同領域的藝術創作面貌，推介與藝文界、藝文愛好者以及企業界，進而有利於藝文參與及藝文贊助之推廣。

III. 公關活動

為推廣本會補助成果，本會主動辦理各項記者會及成果發表會，與外界分享國內藝文團隊優秀作品；另為掌握藝文生態現況、了解藝文界及企業界實際需求，本會參與各式藝文活動並拜訪企業，尋求外界之多方經驗與意見，作為本會未來業務方針之參考。同時為提升及強化本會於藝文領域之形象及知名度，以達致資源發展之目的，不定期委託專業設計團隊協助設計製作本會專屬之公關贈品，以一致性「識別系統」的觀念，建立並深化本會專業形象，以達宣傳推廣之效。

IV. 國藝會網站經營

本會建置官方網站，宣導本會會務，提供藝文界即時之獎補助、藝文展演及其他重要訊息，以作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並將本會業務執行成果分享外界之相關服務。

V. 國藝會 20 周年系列活動

本會自民國 85 年 1 月成立，於 105 年邁入成立 20 周年，將透過 20 周年系列推廣活動之辦理，向社會大眾傳達本會 20 年來獎助文化藝術、深耕藝文土壤的歷程，以及對社會各界支持的感謝。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325 萬元。其中包括年報與《本會線上誌》、公關活動相關支出 17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與國藝會 20 周年系列活動計畫相關支出 95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網站經營相關支出 60 萬元（勞務成本）。

(3) 預期效益：揭露本會執行各項業務之內容及具體成效；提供親切便捷的資訊服務，強化藝文服務平台之角色；辦理本會 20 周年之系列活動，擴大宣傳本會之成果與形象。

3、國際事務

(1) 計畫重點：本年度規劃於本會網站開闢專區，針對國際最新藝文趨勢、重要獎補助資訊、國外相關研究報告、論文集及出版品等，進行資料蒐集與譯介，提供更多元、更具時效性和國際視野之藝文資訊，打造本會成為藝文服務資訊的智庫與交流平台。此外，本年度亦預定於亞洲、歐美及大洋洲地區中，各擇定 1 個國家規劃參訪行程，期為本會開拓與國際組織之交流締結，擴大本會參與國際性藝文活動的機會，同時針對當地重要之藝企合作推動組織進行深入瞭解，規劃計畫合作之可能性。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55 萬 3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前瞻各國藝文生態發展趨勢，打造本會成為國際藝文智庫與交流平台。開拓本會與國際組織之締結，成為國內參與國際藝文活動之重要樞紐。

(四) 行政業務計畫

【管理費用 4,652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291 萬元】

行政組係組織內部管理與後勤支援部門。核心業務係包括負責董監事之會務運作、文書、總務、人事、出納與資訊管理等事項。105 年度除依業務職掌執行各項業務外，並配合支援各組。本年度工作重點以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健全管理資訊系統、辦公空間改善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為目標。

1、董監事會議幕僚作業

(1) 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本會設置條例第10條及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第11條規定：董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本會「組織規程」第8條規定，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由本組掌理負責。董監事會議工作內容重點為排定會議時間、議程擬定、出席人數統計及會場之安排準備、董監事會會議之紀錄、董監事臨時會議之召開、董監事基本資料及通訊資料建檔與連繫並適時向董事長、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年1月至105年12月。

(2) 經費預算：105 年度編列費用 131 萬 6 千元。(管理費用)

(3) 預期效益：本組將妥善辦理董、監事會議相關事項，加強執行部門與董、監事會及董事會各功能小組之連繫與互動。並適時向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建立良好的溝通模式，以利會務之運作。

2、人力資源管理

(1) 計畫重點：

為完成組織目標，在面對產業變化、法令的修訂及職場環境改變等因素，如何健全人力資源管理、培育員工創新思維、維持勞資和諧關係，為本計畫重點。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年1月至105年12月。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包括員工薪資、保險等計 3,438 萬 4 千元。(管理費用)

(3) 預期效益：建立友善職場、照護員工身心健康、提升員工工作效率、促進組織運作順暢。

3、總務暨行政管理

(1) 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為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配合會務之運作，妥善辦理各項例行性工作。本計畫工作重點為辦公室租賃費用、辦公室修繕與環境管理維護、維護會議室影音設備以提供較好設備及環境、辦公設備更新以適時汰舊換新辦公室老舊設備、辦公室事務機設備租賃、本會電子設備保險及各項系統維護合約管理、公務車租賃及會議室管理等。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年1月至105年12月。

(2) 經費預算：105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含辦公設備折舊等計 1,082 萬元。(管理費用)

(3) 預期效益：各項業務預算控制得宜，並且適時支援、達成各組業務之需求，達成業務目標。

4、資訊系統管理

(1) 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為健全管理資訊系統，以期提升工作效率，並降低人力作業成本。維護本會各項系統及應用軟體之運作，資料公開與資訊共享。計畫內容重點包含：電腦硬體汰舊換新作業以避免因硬體差異導致執行產生快慢差、網際網路連線以維護會內光纖網路提升網路連線品質與效能、防火／防毒牆維護更新、防火／防毒牆維護更新及軟體採購計畫。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年1月至105年12月。

(2) 經費預算：105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包括設備折舊費用等計 271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各項資訊設備採購預算控制得宜，並且嚴格控管會內資訊安全避免資訊安全威脅發生。健全本會資訊設備，以期提升工作效率，降低人力成本，提供安全保障之資訊環境。

5、法務諮詢

(1) 計畫重點與內容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行政組之工作職掌執行相關業務，提供本會業務運作所衍生法務問題之諮詢，使會務運作順利。整理並轉達業務單位所需法務諮詢內容予合作單位「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協助順利及時完成諮詢。每三個月結算諮詢費用，以控管支出。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年1月至105年12月。

(2) 經費預算：105 年度編列預算費用 20 萬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依據各組所提之法務事項，透過律師諮詢即時解決法務問題。

(五) 財務業務計畫

【管理費用 70 萬 6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293 萬 8 千元】

本會經費來源包括基金孳息、政府捐助、以及民間捐助等，然因民間募款不易再加上政府財政困窘，致使本會最主要經費來源為基金之孳息收入。本會財務規劃及執行，除在兼具安全性、穩定性及收益性原則下，並遵循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規範，以獲取穩健之財務收入，更期待提供穩定的藝文補助與協助藝文發展之經費來源。

1、基金之管理運用

(1) 計畫重點

為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賦予之任務，將本會目前管理運用之 60 億

餘元基金，所產生之基金孳息所得提供藝文界各項補助經費，以達成業務推動之目標。

105 年度財務規劃將 60 億餘元基金分別配置於定存、固定收益類商品及股票等三部份，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

單位：新台幣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定存(創立基金)	2,000,000,000	1.47%	29,400,000
固定收益類 (受益憑證、定存、短期票券等)	2,047,959,916	3.35%	68,600,000
股票、股票類	2,000,000,000	6.00%	119,905,000
合計	6,047,959,916	3.60%	217,905,000

(2) 經費需求：預估 105 年度費用 293 萬 8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

(3) 預期效益：105 年預期財務收入為 2 億 1,790 萬 5 千元，預估報酬率為 3.60%。

2、預決算控管及編製計畫

(1) 計畫重點

配合本會會計制度及政府對公設財團法人預、決算相關之規定，對各項經費來源之執行做好編製、控管、以及報導之責任。嚴格控管年度預算執行，一切支出均依業務計畫預算予以之執行，且在有限的資源下達到最大的效益，並於規定時程完成預、決算相關作業。

計畫執行預計期程：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

(2) 經費需求：預估 105 年度費用 70 萬 6 千元。(管理費用)

(3) 預期效益：每月提供預算執行報表，於審核各項支出時確認是否均於預算額度內，以控管各項業務經費執行未逾年度預算，並在預算範圍內撙節不必要支出以達成各項業務計畫預期效益。

(六) 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計畫

【勞務成本 716 萬元】

為延展並擴大本會「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之效益，同時配合本屆董事會「產業文創化」之政策方向，105 年度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將推出「產業文創增值播種推廣計畫」，本計畫希冀透過藝文核心資源與產業網絡的串連，來發掘藝術文化與產業的創新合作模式，擴大藝企合作，並達到透過文化創意增值並帶動產業升級之目標。

(1) 計畫重點：

以本會藝文核心資源與產業界網絡為基礎，結合專業顧問團隊以「創薪薈」作為產業文創化推動組織，統籌辦理創薪薈先期試行計畫之產業文創化創

新趨勢論壇、高階學堂、創新大使工作坊暨藝企合作見學活動及藝企合作輔導專案等，除持續進行產業文創化知識傳承及推廣外，本年度期能實際透過媒合、輔導啟動更多藝企創新合作案例。

(2) 經費需求：105 年度編列經費預算 716 萬元。(勞務成本)

(3) 預期效益：模組化產業文創化專業論述及個案集，達到產業文創化倡議目的，落實產業文創化的概念及提高企業導入意願，找出台灣「產業文創化」的實踐方式及發展定調。透過創新薈加深產業及藝文連結，擴大文化藝術價值，產生跨組織、跨產業的思想變革，以文化創意加值來帶動產業升級，俾提供新代人才創新舞台。

二、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一	穩定投資報酬率	一 定存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大於等於 100%
		二 固定收益類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大於等於 150%
		三 股票投資報酬率	1	統計數據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大於等於 200%
二	發展勸募資源	勸募專案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達成勸募案數目/今年提案數目	大於等於 1
三	提升企業界認同	國藝之友滿意度	1	統計數據	問卷調查中勾選滿意人數/填答問卷人數 x100%	大於等於 70%
四	提供文化藝術補助與平衡城鄉藝文發展	一 定期辦理獎補助業務	1	統計數據	1.常態補助：每年定期受理補助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 6 期。 2..國家文藝獎：每兩年辦理一次。	100%
		二 提升台北以外獲補率	1	統計數據	台北以外地區獲補率不低於該類別獲補助率，或增額補助非台北區申請計畫，或補助率成長率 1%/年	100%
五	創新文化藝術補助與研發	一 補助基準修訂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定期辦理補助基準檢討與修訂	100%

		二	補助方向規劃 創新提升率	1	統計數據	辦理專家諮詢會議，新 設或修訂補助辦法或基 準，每年達 2 項目(含) 以上。	100%
		三	藝術團體與個 人創作提升	1	統計數據	補助(1.常態 2.專案)創作 暨新製作計畫每年達 200 件	100%
六	健全國藝會工作流 程再造	一	資訊系統管理 效能提升	1	統計數據	案件電子化比例(線上申 請+檔案電子化)每年達 60%	100%
		二	審查成本降低 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審查成本支出不高 於預定審查成本支出	100%
		三	審查效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審查時間低於預計 審查時間	100%
		四	申訴回應率	1	統計數據	1. 申訴案回覆時效(佔 50%)：平均個案 10 個 工作天內。若送委員 諮詢之計畫，則 30 個 工作日內回覆 2. 同一案件再申覆率 (佔 50%)：(同一案件 再申覆件數／申覆件 數) < 30%	100%
七	掌握藝文發展趨 勢，有效連結藝文價 值網絡	一	生態觀察與趨 勢報告建置達 成率	1	統計數據	報告建置完成篇數÷預 計報告建置數量(6 篇)x100%	80%
		二	專題研究達成 率	1	統計數據	專題研究完成數量÷預 計進行專題研究數量(3 案)x100%	100%
		三	創新案例發表	1	統計數據	成果交流會創新案例發 表數÷預計發表數量(5 案例) x100%	80%
		四	美學研究論述 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論述數量÷預 計進行論述數量(3 篇)x100%	100%
		五	國際藝文資訊 建置達成率	1	統計數據	實際建置數量÷預計建 置數量(240 則)x100%	80%

八	提供便捷資訊	一	補助業務說明會	1	統計數據	104 年度說明會實際召開次數/104 年度說明會預定召開次數	大於等於 1
		二	國藝會電子報定期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5 年度電子報實際出刊數目÷105 年度電子報預計出刊數目 x100%	100%
		三	《國藝會線上誌》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5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實際出刊數÷105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預計出刊數 x100%	100%
		四	國藝會年報定期出刊率	1	統計數據	105 年度年報實際出刊數÷105 年度年報預計出刊數目 x100%	100%
		五	國藝會網站資料更新率	1	統計數據	建置完成件數÷接收資料件數	100%
九	提升員工職能	一	個人員工教育訓練	1	統計數據	人員平均參與時數	大於等於 1
		二	專案活動規劃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辦理時數	大於等於 1

評估體制之各數字代號意義說明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參、本年度（105 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一）收入方面，共估列 2 億 4,679 萬 6 千元

1、業務收入估列 2 億 4,064 萬 6 千元，包括：

- （1）勞務收入估列 222 萬 5 千元，係為民國 104 年承接由文化部委託辦理「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驻村及交流計畫」、「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該計畫期程自 104 年起至 105 年為止，105 年度依期程持續執行。
- （2）受贈收入估列 2,051 萬 6 千元，係包括「國藝之友」之贊助款募集約計 504 萬元、「游藝卡」消費回饋金收入約計 23 萬元、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贊助款 724 萬 6 千元及專案補助或活動贊助等約計 800 萬元。
- （3）財務收入估列 2 億 1,790 萬 5 千元，105 年度本會財務規劃之基金總額為 60 億 4,795 萬 9,916 元，其中 20 億元承作定期存款(創立基金)，預期收入為 2,940 萬元及 20.47 億餘元承作固定收益類投資(定期存款、短期票券、受益憑證等)，預期收入為 6,860 萬元，另 20 億元承作符合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長期投資股票，預期收入為 1 億 1,990 萬 5 千元，整體財務規劃平均報酬率估計為 3.60%。前項財務規劃於 104 年 4 月 14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通過，業經主管機關文化部於 104 年 5 月 19 日文綜字第 1043013457 號函同意備查。

2、業務外收入估列 615 萬元，係包括 104 年度及其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因取消活動、撤案、逾期未核銷，或因減少場次、展演規模減少等因素，予以撤銷補助或扣款而轉列收入者。

（二）支出方面，共估列 2 億 6,999 萬 6 千元

（1）勞務成本：估列 1,390 萬 5 千元。

募款支出（國藝之友）：	2,520,000 元
服務支出（網站經營與維護、 藝企合作發展計畫、育成專案等）：	9,159,950 元
委辦支出（文化部委辦）：	2,225,000 元

（2）補助業務支出：估列 1 億 9,107 萬 4 千元。

補助金支出：	158,601,880 元
其他補助相關支出：	32,472,490 元
（含國際平台合作委託費用 1,730 萬元）	

（3）獎項業務支出：估列 399 萬元。

其他獎項相關支出：	3,990,000 元
-----------	-------------

（4）管理費用：估列 4,722 萬 6 千元。

人事支出：	30,891,761 元
一般行政支出：	16,333,867 元

(5) 其他業務支出：估列 1,380 萬 1 千元。

資金運用管理：	2,937,600 元
資訊支出：	2,710,487 元
企劃研發業務：	4,750,000 元
法務：	200,000 元
出版：	1,280,000 元
其他推廣	1,923,000 元

(三) 以上收支相抵後，估計短絀 2,320 萬元（詳收支營運預計表），主要係依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本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 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 103 年決算後累積餘絀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105 年度預算為 2,320 萬元」，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 104 年 5 月 1 日文綜字第 1043011714 號函同意。而本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預算編列 2,320 萬元，因而短絀 2,320 萬元由特別公積支應。

(四) 105 年度資本支出估計 270 萬元

租賃權益改良：	1,000,000 元
資訊設備：	700,000 元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費用)：	1,000,000 元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05 年度估計來自業務活動之現金淨流出金額為 2,219 萬 9 千元，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本期短絀(A)	(23,200)	依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本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 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 103 年決算後累積餘絀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105 年度預算為 2,320 萬元」，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 104 年 5 月 1 日文綜字第 1043011714 號函同意
調節非現金項目(B)	1,001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銷	1,434	估計 105 年度固定資產折舊提列及無形資產之攤提數。(與現金流量無關之支出項目)
應收款項增加	(64)	係指預計截至 12/31 止應收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數
應付補助款減少	(369)	係指應付補助款減少數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A)+(B)	(22,199)	

(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5 年度估計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金額為 270 萬元，主要係因增加固定資產、無形資產等之資本支出所致。

(三) 綜上，估計 105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2,489 萬 9 千元，再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估計數 23 億 2,039 萬 1 千元，故而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現金及約當現金估計數為 22 億 9,549 萬 2 千元。

三、淨值變動概況

(一) 基金

1、創立基金

依「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第四條規定，本會之創立基金 20 億元由主管機關文化部前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捐助。本會於民國 84 年 11 月 18 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核准設立，並取得法人登記證在案。

2、捐贈基金

係包括①文化部自成立至 105 年度止對本會捐助計 40 億 3,800 萬元、②以前年度累積賸餘轉列基金設算政府捐贈金額 620 萬 2,166 元（依行政院 99 年 3 月 2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90001090 號函規定辦理）、以及③社會各界對本會之捐助 375 萬 7,750 元（自成立至 105 年度止民間捐助共計 8,911 萬 2,916 元，該民間捐助基金已依據第四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經文化部 94 年 9 月 15 日核定於民國 94 年度動支 8,535 萬 5,166 元），故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受贈基金總額為 40 億 4,795 萬 9,916 元。

3、綜上，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基金之餘額為 60 億 4,795 萬 9,916 元，其中政府捐助 60 億 4,420 萬 2,166 元，占基金之 99.94%。

(二) 公積

依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本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 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 103 年決算後累積餘絀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而此項決議經文化部 104 年 5 月 1 日文綜字第 1043011714 號函同意後，即將「累積餘絀」4,290 萬元轉入「特別公積」。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特別公積之餘額為 4,290 萬元，而 105 年度編列「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相關預算經費 2,320 萬元，故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特別公積餘額為 1,970 萬元。

(三) 累積餘絀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賸餘 6,609 萬 7 千元，依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決議將 103 年度國藝之友捐贈結餘款 76 萬元轉列基金、再依該次董事會決議轉出 4,290 萬元至特別公積以支應『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 年所需之執行經費，另再扣除 104 年度估計短絀 280 萬元後，故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累積賸餘 1,963 萬 7 千元。而 105 年度收支短絀 2,320 萬元由特別公積中支應，因此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累積餘絀餘額為 1,963 萬 7 千元（19,636,928 元）。

(四) 淨值其他項目

主要係指長期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105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或淨值）衡量而產生之未實現持有餘絀，105 年度估計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為 6,000 萬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決算結果

- 1、103 年度總收入決算數為 3 億 1,880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3,854 萬 8 千元增加 8,025 萬 5 千元。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勞務收入	6,303,659	1.98	—	6,303,659
服務收入	56,571	0.02	—	56,571
委辦收入	6,247,088	1.96	—	6,247,088
受贈收入	21,211,369	6.65	14,947,782	6,263,587
財務收入	283,520,045	88.93	217,400,000	66,120,045
利息收入	31,509,636	9.88	28,000,000	3,509,636
投資收益(淨額)	252,010,409	79.05	189,400,000	62,610,409
業務外收入	7,767,960	2.44	6,200,000	1,567,960
總收入決算數	318,803,033	100.00	238,547,782	80,255,251

- (1) 服務收入 5 萬 7 千元，占總收入之 0.02%，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5 萬 7 千元，係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辦理「創薪大使班課程」課程收入。
- (2) 委辦收入 624 萬 7 千元，占總收入之 1.96%，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624 萬 7 千元，係 103 年度承接政府單位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收入。政府委辦計畫包括：(1) 文化部—103 年度「縣市藝文特色發展計畫」評鑑計畫 84 萬 1 千元、(2) 文化部—「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215 萬 3 千元、(3) 文化部—「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54 萬 6 千元、(4) 文化部—「藝術村營運扶植計畫」訪視暨評鑑指標研擬計畫 69 萬 4 千元、(5) 文化部—103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49 萬 1 千元、(6) 文化部—103 年度「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計畫」121 萬元、(7) 文化部—「103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31 萬 2 千元。除第(1)~(4)四項計畫已於 103 年度結案外，其餘均為跨年度計畫，而各該跨年度計畫已核撥之相關經費剩餘數計 188 萬 3 千元亦隨之遞延至 104 年度繼續執行。
- (3) 受贈收入 2,121 萬 1 千元，占總收入之 6.65%，較預算數 1,494 萬 8 千元，增加 626 萬 3 千元，係持續推廣游藝卡，規劃民間指定捐款專案，及期望能扮演藝文界與企業界的媒合角色而積極招募國藝之友推廣藝企平台。

103 年度受贈收入包括①「國藝之友」捐助收入金額為 587 萬 7 千元(其中包括 102 年已收款項，依國藝之友加入期程遞延至 103 年度 277 萬元)②

民間指定專案贊助 1,480 萬 1 千元（包括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334 萬 8 千元）、③游藝卡回饋金 23 萬 9 千元、④一般小額捐款 4 萬 2 千元、⑤實物贊助一財團法人宏基基金會捐贈筆記型電腦 20 臺（市價 25 萬 2 千元）。

（4）財務收入 2 億 8,352 萬元，占總收入之 88.93%，較預算數 2 億 1,740 萬元，增加 6,612 萬。

I. 利息收入：103 年度利息收入為 3,151 萬元，係為本會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加計承作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等。

II. 投資收益（淨額）：103 年度投資淨收益為 2 億 5,201 萬元，係為本會投資於股票、受益憑證等之收益。

（5）業務外收入 776 萬 8 千元，占總收入之 2.44%，較預算數 620 萬元，增加 156 萬 8 千元。其中包括 102 年度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 771 萬 5 千元及其他如「文化創意產業實務全書」之版稅收入、公共電視合作商品之權利金收入等共計 5 萬 3 千元。

2、103 年度總支出決算數為 2 億 2,918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4,134 萬 8 千元，減少 1,216 萬 3 千元。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勞務成本	15,639,234	6.82	8,247,782	7,391,452
募款支出	2,414,370	1.05	3,300,000	(885,630)
服務支出	6,977,776	3.04	4,947,782	2,029,994
委辦支出	6,247,088	2.73	—	6,247,088
補助業務支出	153,598,721	67.02	148,540,070	5,058,651
獎項業務支出	10,062,167	4.39	17,538,430	(7,476,263)
管理費用	41,962,228	18.31	53,639,800	(11,677,572)
其他業務支出	7,922,705	3.46	13,381,700	(5,458,995)
總支出決算數	229,185,055	100.00	241,347,782	(12,162,727)

（1）募款支出 241 萬 4 千元，占總支出之 1.05%，較預算數 330 萬元，減少 88 萬 6 千元，支出內容包括國藝之友相關活動、以及游藝卡維繫等相關費用，103 年度執行數較預算數減少 88 萬 6 千元，主要係中部國藝之友召集委員會減少辦理親近藝文及會員招募活動。

（2）服務支出 697 萬 8 千元，占總支出之 3.04%，較於預算數 494 萬 8 千元，增加 203 萬元。主要係因 103 年度除本會網站、國藝之友藝企網等網站之經營維護、藝企媒合服務等原訂計畫支出外，103 年度持續執行「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部分跨年度計畫，另更新增「燈燈鄉印 元宵采風」計畫活動經費支出所致。

（3）委辦支出 624 萬 7 千元，占總支出之 2.73%，較預算數 0 萬元，增加 624

萬 7 千元，係 103 年度承接政府單位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支出，包括：(1) 文化部－103 年度「縣市藝文特色發展計畫」評鑑計畫 84 萬 1 千元、(2) 文化部－「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215 萬 3 千元、(3) 文化部－「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54 萬 6 千元、(4) 文化部－「藝術村營運扶植計畫」訪視暨評鑑指標研擬計畫 69 萬 4 千元、(5) 文化部－103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49 萬 1 千元、(6) 文化部－103 年度「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計畫」121 萬元、(7) 文化部－「103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31 萬 2 千元。

- (4) 補助業務支出 1 億 5,359 萬 9 千元，占總支出之 67.02%，較預算數 1 億 4,854 萬元，增加 505 萬 9 千元，主要係因 103 年度定期進行業務盤點、檢討、調整並撙節各業務計畫經費預算，將撙節之經費挹注補助業務支出所致。支出內容包括補助金費用、考核及其他相關行政費：

單位：新臺幣元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常態）	109,988,100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專案）	26,015,000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合計	136,003,100
減：撤案、扣款	(2,730,435)
「補助金費用」帳列數	133,272,665
加：考核及其他相關行政費用	20,326,056
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	153,598,721

- (5) 獎項業務支出 1,006 萬 2 千元，占總支出之 4.39%，較於預算數 1,753 萬 8 千元，減少 747 萬 6 千元。主要係 103 年度（第十八屆）得獎者為 6 名，故相關獎金獎座、頒獎活動及紀錄片拍攝等亦撙節支出，致使 103 年度獎項業務支出較預算數減少。
- (6) 管理費用 4,196 萬 2 千元，占總支出之 18.31%，較預算數 5,364 萬元，減少 1,167 萬 8 千元，主要係為挹注本會補助經費，撙節、調整各項行政管理相關預算經費，再加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及委辦專案分攤部分人事及一般行政費用所致。
- (7) 其他業務支出 792 萬 3 千元，占總支出之 3.46%，較預算數 1,338 萬 2 千元，減少 545 萬 9 千元。其他業務支出內容包括簡訊及年報之編印、基金顧問諮詢等費用、資訊相關支出以及研發等各種服務及推廣活動。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除撙節支出外，103 年度資本支出購置計畫於年底執行，而使折舊、攤銷費用減少。

- 3、經以上分析，本期收入決算數 3 億 1,880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8,025 萬 5 千元，而本期支出決算數 2 億 2,918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1,216 萬 3 千元，故收支相抵後本期賸餘 8,961 萬 8 千元。

（二）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本會 103 年度之業務可分為研究發展業務、獎助業務、推廣業務、行政業務、財務業務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等六方面，其執行成果分述如下：

1、研究發展業務：

（1）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研究

I. 政策研議董事小組會議

面對當前文化政策、社會環境與藝文生態的重要趨勢變化，為適時回應並彈性調整組織業務功能與方向，103 年度分別於 2 月 26 日、5 月 28 日召開政策研議董事小組會議。會議達成本屆董事會政策發展目標宜就組織定位及業務重點為核心，研發具關鍵影響力、可引動知識價值之計畫。據此，擬定以「藝術媒合產業」及「藝術推介國際」為目標，結合產官學界作為策略夥伴，研議相關政策發展架構與業務計畫。

II. 研擬「產業文創增值播種推廣計畫」、「台灣藝術國際拓展政策」、「藝文智庫發展架構」

因應本屆董事會「藝術媒合產業」及「藝術推介國際」之政策發展目標，本組分別研擬並於 7-3 董事會提報「產業文創增值播種推廣計畫」、7-4 董事會提報「台灣藝術國際拓展政策」、7-6 董事會提報「藝文智庫發展架構」等相關政策架構與執行計畫。

III. 「國藝會未來發展定位研究與營運基地分析」委託研究案

為因應外部環境快速變遷，本會以「國藝會未來發展定位研究與營運基地分析」為題，委託「社計事務所」吳漢中計畫主持人籌組執行團隊共同規劃進行合作研究，於期初諮詢會議決議調整研究主題，聚焦於國藝會「產業文創化」之政策目標，執行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提出「產業文創增值化」相關論述以及行動方案規劃建議，供後續「產業文創增值播種推廣計畫」推動參酌。

（2）藝文生態調查與獎助策略研析

I. 海外藝穗節演出教戰手冊

為協助國內表演團隊了解參加海外藝穗節或國際巡演應具備的基礎概念，本計畫以參演外亞維儂藝術節為例，針對國際藝穗節巡演應具備的基礎概念、實用資訊與知識及建立國際網路之路徑、操作方法等向度，規劃彙編實務工作手冊，以協助藝術節參演團隊成功推動國際巡演計畫。本案以「海外藝穗節演出教戰手冊」為題，委請「台北市藝術管理學會」陳麗娟計畫主持人籌組執行團隊共同合作規劃，執行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20 日止。

II. 國內近十年小說生態發展概況研究計畫

國藝會補助「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自 2003 年起迄今已辦理 10 年，為使進一步瞭解獎助成效及當前生態需求，並觀察中央補助及

地方文學獎如何共同對文學生態帶來影響，以評估本會獎助辦法調整方向。本會於102年以「國內近十年小說生態發展概況研究(2003-2013)」為題，委託國立成功大學中文系陳昌明教授協同台灣文學發展基金會封德屏執行長籌組研究團隊共同合作研究。103年度業已於12/19完成期中階段成果報告，計畫期程預定跨年度執行至103年4月30日止。

(3) 前瞻型藝文生態發展策略專題

I. 國藝會視覺藝術獎助成果策展研究

本計畫期透過不同研究向度作為觀看軸線，檢閱本會歷年補助成果資料庫，試以梳理、觀察台灣當代藝術創作發展脈絡之縮影。故本案以本會常態補助「美術類」之「創作」、「展覽」項目及「視覺藝術策展專案」歷年獲補助計畫為主要範疇，從時代議題、美學形式及藝術評論等面向進行研究分析及策展規劃。本案第一階段邀請呂佩怡(社會參與藝術研究)、馮勝宣(台灣當代影像藝術中的訊息轉譯)、陳維峰(城市中的藝術)三位策展研究人員共同合作研究，依其研究專長與領域進行美學研究分析，並提出中、英版之研究報告。研究期程自103年10月起跨年度執行至104年1月31日止。

II. 「華人藝文消費市場趨勢—心靈饗宴的消費價值」委託研究

為瞭解華人藝文消費市場趨勢變動，以提供藝文生態創新發展策略，本會以「華人藝文消費市場趨勢—心靈饗宴的消費價值」為題，委請具消費者研究領域專長之政大樓永堅教授籌組研究團隊，探索台灣藝文消費價值觀，整理出台灣未來藝文消費趨勢。本案執行至103年10月31日止，從三十位藝文消費者的藝文參與動機與重視的藝文消費價值，研究歸納出四類藝文典型消費者。並為促進國內藝文消費黏著度提出藝文生活化、體驗延伸化、價值有形化、資訊豐富化等四項行動方案。

(4) 文化環境振興策略專題

I. 「藝文社會企業創新育成扶植計畫(第三類)」

本計畫協同102年度本會「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規劃辦理之「藝文社會企業創新育成扶植計畫」，第三類其他領域之微型文化事業(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文化旅遊領域以外)，決選獲選之2案育成團隊，提案單位、計畫名稱及扶植經費分列如下表，「土溝農村美術館」一案執行期程至103年度6月30日止，「五語倫比」一案因提案單位組織改組，執行期程展延至103年度9月30日止。

提案單位	計畫名稱	扶植經費金額(元)
耕藝耘術有限公司	土溝農村美術館-青年下鄉創業陪伴計畫	400,000
台灣特色產業文創聚落促進學會	五語倫比-落實新移民/工台灣文化傳播權計畫	500,000

耕藝耘術有限公司於育成期間取得約兩千坪的基地，做為藝術特區，後續將進行資源投入規畫及整修工程，落實藝術部落，並持續投

入人員於土溝農村美術館策展工作，邀請培力企業一同投入地方發展推廣工作。

台灣特色產業文創聚落促進學會在計畫期間以四方報為基礎，針對越南、菲律賓、泰國、印尼、柬埔寨等移民/工在台灣面臨的問題，製作專刊報紙，為其發聲。後續將成立志工隊，至監獄與醫院定期探視移工，進一步舉辦藝文課程鼓勵以其藝文創作抒發心情，同時也將四方報盈餘提供給世新大學新移民二代學生作為獎學金及持續推動驚艷四方畫展。

II. 「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

為配合第七屆董事會政策方向「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的推行，邀集相關專家學者、智庫舉行諮詢會議，協助計畫架構建立及給予相關產創案例建議。本年度已研擬「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推動策略，包括「創薪大使工作坊」及「高階學堂」課程架構規劃。後續將持續進行課程內容規劃執行，並系統化「產業文創加值化」知識。

(5) 藝文資訊蒐錄與建檔

本計畫延續往年藝文資訊蒐集與建檔、歸檔之工作，以期適切掌握國內外文化藝術發展脈動，作為本會業務發展策略的重要參考。本年度蒐錄方向涵蓋：(1)藝文時事剪報之數位藝文資料庫內容建置；(2)文化藝術類專書購置；(3)平面與電子期刊訂閱。

另為掌握國內相關藝文補助資源現況，建立長期補助資源追蹤系統，本計畫並委託「網軟股份有限公司」建置一含搜尋功能、資料分析比對功能、統計分析功能之「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規劃及建置時程自10月起，業已於12月中完成系統驗收。至本年度止，完成獲公部門及本會藝文補助名單建置共計1,581筆。

(6) 委託專案—103年度「縣市藝文特色發展計畫」評鑑計畫

本會自100年起連續四年受文化部委託辦理「縣市藝文特色發展計畫」評鑑計畫，本計畫主要協助文化部考評受補助縣市計畫執行品質，提升競爭型補助之公平與效益。提供地方政府及藝文團隊專業建議，協助藝文特色普及推廣，並提升美學卓越，促進中央與地方行政體系、民間資源的互動，建立良性發展循環。

本計畫執行期程自103年4月起至103年12月22日止，共計訪視評鑑獲文化部補助之6個縣市：包括雲林縣「圓夢尖兵布袋戲植根教學推廣」、屏東縣「民謠創新·亮點如星」、高雄市「作伙來弄獅」、臺南市「藝氣風發—臺南市藝陣特色培育扶植計畫」、嘉義市「人文城市·管樂新聲」、宜蘭縣「2014宜蘭縣藝文特色發展計畫」。本案並於11/25(二)假政大公企中心國際會議廳辦理計畫期末成果發表交流會，計有文化部及20個縣市文化局處與相關機構代表，共約70人與會觀摩及座談。全案成果報告針對6縣市計畫執行情形進行個案研究及執行成效分析總結，供文化部作後續政策修訂之參酌。

2、獎助業務方面：

(1) 常態補助業務

I. 補助目的及重點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應就各類文化藝術，每年定時分期公開辦理獎勵、補助案之審查作業。業務範圍包含「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辦法之研擬、修訂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助、補助案之審議、執行之協調、聯繫及考評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之宣導、推動事項」。本會的補助目的，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之環境，並維護各族群特有文化藝術之傳承與發展。

補助重點包括：

- ① 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 ② 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 ③ 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工作。
- ④ 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升。

II. 補助審核作業

103 年度補助業務依「2014 年補助申請基準」在 1 月及 6 月分兩期辦理，補助類別與項目包括：①文學類②美術類③音樂類④舞蹈類⑤戲劇（曲）類⑥文化資產類(含民俗技藝類)⑦藝文環境與發展類。另外，視聽媒體藝術類一年僅受理一次，集中在年度第二期辦理。

本會於會審會議前，依據董事小組會議分配之各類別補助預算，作為每一類別審核及建議補助預算之依據。有關評審遴選作業，兼顧地區均衡及藝文領域多元觀點，並於 103 年初請本會董事推薦各類別評審委員，以擴大補(獎)助業務各類別評審委員名單。

III. 公布及核銷

基於公開透明之原則，所有獲補助之申請案及各類別之評審名單，均於董事會核定後，在本會網站上公布，以供各界參考；至於未通過之案件亦可向本會查詢。申請案件通過補助後，本會視個案補助金額與執行期程採一次或多次的彈性撥款；同時本會也依規定進行考核評鑑，與核銷撥款的工作。

除資格審查、會審程序以及評審實地考核外，本會亦進行核銷結案前之財務輔導作業。財務輔導之內容係針對本會補助金額的使用情形進行瞭解與核對，同時就帳務處理及一般稅務法規應注意之事項，亦加以輔導。103 年度共有 725 件結案（常態補助 682 案、專案補助 43 案），其中進行考核評鑑作業有 363 案。

IV. 補助結果

103 年度二期常態及國際交流會審會議，實際出席之評審委員共計

103 人次。103 年度所審理之補助案件，總收件數共 1,783 件、申請補助的金額 6 億 5,050 萬 1,202 元，經董事會核定之補助件數為 634 件（補助件數之比例為 35.6%）、補助總額為 1 億 998 萬 8,100 元。

103 年度申請類別中，申請件數最多為音樂類達 555 件，美術類 436 件次之；獲補助之個人共計 222 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106 名；獲補助之團體共計 282 個單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58 個團體。

V. 「2015 年度補助申請基準」修訂

針對「2015 年度補助申請基準」的修訂內容，本會經彙整各方意見後，於 103 年 4-5 月召開 4 場國內藝文補助業務諮詢會議，邀集各類專家學者，並邀請本會政策及補助基準研議小組董事成員參與並提出修訂建議。基準修訂草案經董事小組會議初步確認後，提請 6 月 23 日、9 月 15 日、12 月 15 日董事會核定並正式對外公告。「2015 年度常態性補助」受理兩期的申請，修訂內容說明為：

A. 主要修訂重點

- ①申請及補助件數：個人及團體申請不限件數，同期同類補助至多兩件為原則。
- ②各類別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申請案，申請期別修訂為一年六期，補助內容包含：文學、美術、音樂、舞蹈、戲劇、視聽媒體藝術、文化資產、藝文環境與發展類，參與國際重要展覽、演出、研討會、藝術節慶、展會、競賽及機構組織人才徵選等計畫，限採書面申請；來台申請案，鼓勵國際人士、團體與國內合作，補助考量修訂於文學類「研習進修」、音樂類、舞蹈類、戲劇類「演出」。另，美術類「展覽」資格修訂，凡邀請國際人士或團體來台，限團體申請。
- ③駐團藝術工作者項目：音樂、舞蹈、戲劇類開放受理持永久居留證之外籍人士申請。

B. 其他修訂

①文學類：

「調查與研究」補助考量增列：以記錄、分析當代文學藝術發展為主要目標。

②美術類：

「藝術評論」補助考量修訂：具獨創美學觀點，並以台灣當代藝術為核心價值之評論寫作。並鼓勵於國內、外相關藝術管道發表之評論計畫。

③視聽媒體藝術類：

整體補助考量增列：「具原創、實驗精神。」新增【研習進修】項目。

④藝文環境與發展類：

整體補助範圍修訂：具統合性之藝文生態、政策、管理及行銷之公共服務計畫。

新增「藝文智庫應用計畫」：每年第1期受理收件，限團體申請。
修訂「藝文專業服務平台計畫」、「調查與研究」、「研習進修」，
取消「研討會」。

《附表一》

類別	文學	美術	音樂	舞蹈	戲劇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藝術	藝文環境與發展	合計
總收件數	126	123	278	81	166	41		29	844
活動總經費(元)	41,116,319	63,994,798	257,404,847	160,061,257	279,113,288	20,077,187		41,362,798	863,130,494
申請金額(元)	32,175,686	20,226,582	67,762,817	65,408,307	73,706,159	12,940,828		20,226,582	292,446,961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32	41	109	51	52	15		10	310
占收件數百分比	25.40%	33.33%	39.21%	62.96%	31.33%	36.59%		34.48%	36.73%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8,917,100	14,296,852	28,287,992	46,864,547	29,807,300	4,361,250		4,341,994	136,877,035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4,440,000	6,070,000	11,245,000	12,600,000	10,880,000	1,680,000		1,473,000	48,388,000
佔申請金額百分比	13.80%	30.01%	16.59%	19.26%	14.76%	12.98%		7.28%	16.55%
占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49.79%	42.46%	39.75%	26.89%	36.50%	38.52%		33.92%	35.35%
總收件數	89	259	277	51	126	30	61	23	916
活動總經費(元)	26,897,245	150,327,258	260,383,089	63,674,210	232,181,130	12,036,365	81,915,912	41,166,092	868,581,301
申請金額(元)	21,868,815	96,278,160	83,198,933	30,530,994	49,119,957	7,214,295	35,816,605	26,918,637	350,946,396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32	62	99	37	55	11	10	7	313
占收件數百分比	36%	23.9%	35.7%	72.5%	43.7%	36.7%	16.4%	30.4%	34.2%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7,777,179	24,831,743	21,951,762	23,737,680	22,863,087	2,648,170	5,716,000	3,227,500	112,753,121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4,580,000	13,400,000	12,195,100	10,000,000	12,670,000	1,745,000	3,810,000	1,735,000	60,135,100
佔申請金額百分比	20.94%	13.92%	14.66%	32.75%	25.79%	24.19%	10.64%	6.45%	17.14%
占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58.89%	53.96%	55.55%	42.13%	55.42%	65.89%	66.66%	53.76%	53.33%

2015-1 (國際交 流)	總收件數										23		
	0	7	7	7	9	0	0	0	0	0	0	0	23
活動總經費(元)		7,918,813	5,847,558		3,826,177								17,592,548
申請金額(元)		3,638,239	837,000		2,632,606								7,107,845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3	3		5								11
占收件數百分比		42.86%	42.86%		55.56%								47.83%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1,642,900	200,000		1,586,184								3,429,084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485,000	200,000		780,000								1,465,000
佔申請金額百分比		13.33%	23.89%		29.63%								20.61%
占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29.52%	100.00%		49.17%								42.72%
2014 年	總收件數	215	389	562	141	292	71	61	52	1783			
	活動總經費(元)	68,013,564	222,240,869	523,635,494	227,561,644	511,294,418	32,113,552	81,915,912	82,528,890	1,749,304,343			
	申請金額(元)	54,044,501	120,142,981	151,798,750	98,571,907	122,826,116	20,155,123	35,816,605	47,145,219	650,501,202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64	106	211	93	107	26	10	17	634			
	占收件數百分比	29.77%	27.25%	37.54%	65.96%	36.64%	36.62%	16.39%	32.69%	35.56%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16,694,279	40,771,495	50,439,754	72,188,411	52,670,387	7,009,420	5,716,000	7,569,494	253,059,240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9,020,000	19,955,000	23,640,100	23,380,000	23,550,000	3,425,000	3,810,000	3,208,000	109,988,100			
	佔申請金額百分比	16.69%	16.61%	15.57%	23.72%	19.17%	16.99%	10.64%	6.80%	16.91%			
2014 年	占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54.03%	48.94%	46.87%	32.39%	44.71%	48.86%	66.66%	42.38%	43.46%			

(2) 專案補助業務

專案補助計畫的設置是在常態性的補助之外，針對當前各類藝術文化生態的需求，研擬提出專案補助計畫。以策略性的規劃，靈活彈性地提供藝文發展中，重點突破所需的資源。

專案計畫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可分為全由本會負擔經費的專案補助計畫及本會與企業資源合作的藝企平台計畫。其中藝企平台計畫，乃募集企業資源，以增加藝文補助的活水。另包括文化部委辦之專案。

I. 「紀錄片製作專案」

103 紀錄片製作專案延續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對於紀錄片攝製的重視，期望透過補助製作，提昇本國紀錄片的製作品質，進而帶動國內相關產業的發展。本專案總收件數共計 52 件。經兩階段審查後，共補助 3 件。獲補計畫為黃胤毓《狂山之海》、李惠仁《薛西佛斯。巨石。路徑》、陳芯宜《移動的帳篷-想像力的避難所》，題材包含移民史書寫、社會議題及藝術家創作的追尋，呈現多元議題面向。

II.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102 年起，贊助本專案每年 100 萬元，並允諾連續支持三年，共計 300 萬元整。本專案旨在支持國人原創小說、鼓勵長篇小說之創作及深化長篇題材之耕耘，至 103 年補助 43 案，23 冊出版，其中 11 案獲獎肯定。103 年度遴選裴在美、陳又津、沈信呈、洪茲盈四名優秀創作者進行創作，夏曼藍波安《大海浮夢》由聯經出版社出版並辦理新書發表會。另配合本會國際拓展方案，接續啟動之「亞洲當代華文長篇小說生態發展暨國際拓展」研究案將於 104 年 6 月完成期末報告。

III.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本專案自 93 年辦理至今，已有 40 案展覽計畫順利完成。為協助提昇當代藝術展覽品質，增進視覺藝術策展的發展空間，特提供跨年度的獎助，以較充裕的研究與展覽經費，鼓勵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提出具有國際視野的專題展覽計畫，促使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並裨益藝術相關專業的同步成長。101 年起分為兩階段補助，策展人第一階段完成第一階段駐地研究後，提出第二階段展覽交流計畫。

103 年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共計五個計畫 9 檔展覽展出：

展覽名稱	策展人／單位	展期	展出地點
「噪音翻土——台灣戰後聲響文化的探索」	鄭慧華、何東洪、羅悅全／立方文化有限公司	2 月 22 日至 4 月 20 日	北師美術館
		6 月 7 日至 9 月 14 日	高雄市立美術

			館
「聲語遠境：兩個港口的對話-台灣與北愛爾蘭交流展」	李錦明、布萊恩·甘迺迪／高雄市現代畫學會	6月21日至9月21日	高雄市立美術館
「AAA 亞細亞安那其連線」	吳達坤／就在國際藝術有限公司	3月8日至4月20日	東京 Tokyo Wonder Site
		5月21日至7月13日	關渡美術館
「浪漫的地理—藝術家田野調查暨展演計畫」	葉佳蓉／游擊工作站	7月5日至21日	東京千代田 Arts 331
		9月27日至11月2日	台北耿畫廊
「與社會交往的藝術 香港台灣交流展」	吳瑪悌／中華民國視覺藝術協會	10月17日至11月23日	香港 1A Space 及浸會大學
		103年12月6日至104年1月4日	高雄駁二藝術特區 B7 蓬萊倉庫

另一檔策展人培力@鳳甲美術館專案巡迴展：策展人柯念璞策劃「逆棲—都市邊緣中的對話與重建 香港 大阪與台灣三地聯展」，展覽於11月7日至11月29日高雄駁二藝術特區 B6 蓬萊倉庫展出。

102年第一階段獲補助5位策展人完成國際駐地研究後，於103年10月底提出第二階段展覽交流計畫。本專案透過藝企平台獲得春之文化基金會贊助第二階段展覽交流計畫，補助金額共計900萬元，補助名單如下：

策展人及執行單位	計劃名稱	展覽國家	補助金額(元)
策展人陳泓易/駒實驗工坊	後殖民計畫	法國/台灣	3,500,000
策展人黃建宏/海馬迴藝坊	失調的和諧暨穿越劇展覽調研計畫	韓國/台灣	3,500,000
策展人吳尚霖/阿斯匹靈計畫工作室	河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亞洲當代藝術連線	台灣/韓國/日本	2,000,000

103年「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第一階段駐地研究10月受理申請，徵選策展人進行駐地研究，獲補助者完成駐地研究後，將於104年10月底前提出第二階段展覽交流計畫。第一階段駐地研究徵選出3位策展人，補助金額共計82萬元，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駐地地點	補助金額(元)
鄭慧華	「亞洲：冷戰、神話、驛托邦」展覽研究計畫	中國：香港/亞洲文獻庫、韓國：光州/光州亞洲文化中心	300,000
黃珊珊	探索城市空間的隱性意象與脈絡—當代藝術實踐與城市轉變之關聯	荷蘭：鹿特丹/Het Nieuwe Institute	270,000
鄭美雅	亞洲當代藝術研究	中國：北京與廣州/錄像局、上海、新加坡/新加坡當代藝術中心 CCA、美國：紐約/新美術館、波蘭：Poznan/Rarytas Art Foundation、越南：胡志明市、印尼：雅加達	250,000

IV.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本專案自 97 年起辦理已連續辦理第七年，目的在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發表作品的管道，提升創作品質。國藝會除了提供每位創作者編創補助款至多 50 萬元，並協助宣傳行銷等事宜。

本屆共補助 3 位創作者，包括陳逸恩、張國韋 2 位編舞者及張剛華導演作品組合成一檔節目，於 12/5-12/7 於松山文創園區 Lab 實驗室發表全新創作演出 5 場，並於 12/13 及 12/20 於高雄正港小劇場及員林小劇場巡迴演出 3 場。台北場於演出前一個月已全部售罄，另外縣市上座率也達 8 成。總觀眾人數約 1500 人。

V. 「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

為提升布袋戲劇團的創作及演出品質，本基金會自 101 年度起，規劃啟動「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鼓勵布袋戲劇團，結合外聘之編劇或導演人才，在廟口發表新製作，以激發布袋戲的創意，探索各種可能性。

專案第二屆於 103 年 3 月份收件，經由二階段甄選，第一階段先選出優質計畫進行本撰寫，第二階段團隊及創作群面談，選出 3 個布袋戲團，每團補助 66 萬元(含外聘編劇/導演 5 萬元)；僅入選第一階段者，補助每團 4 萬元。

本屆入選團隊為雲林昇平五洲園《黑金英雄淚》、高雄金鷹閣電視木偶劇團《打狗山傳奇—道乾夢空萬年殤》、屏東明興閣掌中劇團

《南臺風雲朱一貴》。獲選團隊經由近半年的籌備，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16 日，在三團隊所在的縣市廟口：雲林西螺廣福宮、高雄左營天府宮、屏東市玉皇宮，進行三週共 9 場的演出發表，觀眾迴響熱烈，並有不少布袋戲工作者前往觀摩，對業界產生正面的交流影響。

VI. 「第四屆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

本屆專案由『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第四屆專案補助 4 項計畫，包括 3 個製作計畫以及 1 個三年計畫。製作計畫獲補助者黑眼睛跨劇團《華格納革命指環》、創作社劇團《西夏旅館·蝴蝶書》二案於 2014 年發表演出。《華格納革命指環》由黑眼睛跨劇團邀集河床劇團、EX-亞洲劇團、再拒劇團等 3 個風格殊異、不斷實驗創作的團體重新詮釋『尼貝龍指環四部曲』，於 6 月 6 日至 6 月 15 日假華山文創園區演出 20 場。創作社劇團《西夏旅館·蝴蝶書》改編自駱以軍小說【西夏旅館】，於 8 月 28 日至 9 月 7 日假松山文創園區演出 12 場。

第三個製作計畫獲補助者為稻草人現代舞蹈團《The Track》演出時間將為 104 年 11 月 20-29 日。樂興之時管絃樂團獲得三年計畫補助，《三年巴洛克計畫》期程自 102 年 1 月至 104 年 12 月，預計 104 年 11 月將發表巴洛克歌舞劇。

VII. 「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

由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翼文先生贊助設立的「藝教於樂專案」，98 年度起以「激發創造力」為專案推動核心。103 學年邁入第十二年，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贊助本專案。

103 年度獲補助三團隊，包括藝術進駐校園計畫：小本書手作插畫工作室《一起故事吧！》、阿伯樂戲工場《老故事·小劇人》；以及深耕推廣計畫：中華音樂舞蹈暨表演藝術教育協會《絕舞僅有一音樂律動師資培訓計畫》。團隊已於 104 年 1 月舉辦期中座談會，就已執行之教學經驗進行分享，各團隊另分別將在 5 月底至 7 月初辦理學生學習成果發表會。

VIII.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本專案於 99 年起與邱再興文教基金會-鳳甲美術館合作，結合雙方資源，培植策展人才，為策展人建構展覽實踐舞台。本專案經 102 年 9 月修訂補助辦法，拓展展覽館舍合作，增加策展人發表場域專案，並更名為「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獲選之 3 名策展人羅文君、方彥翔、邱俊達，於 103 年期間展開其策展研究、參訪，並參與由鳳甲美術館與台北當代藝術中心共同合作，為提升策展人實務經驗及專業交流，舉辦

「策展實踐工作坊」，於 103 年 11 月 1、2 兩日邀請策展人龔卓軍、黃建宏、鄭美雅及藝術家姚瑞中等人，分享策展實踐與理論之相關議題。

IX.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本會在建弘文教基金會的贊助下，100 年 9 月 29 日正式推出「表演藝術評論台」，採用『駐站藝評』的形式經營，加強全面性、大量、多元的表演藝術評論，並透過網路媒體的普及性，呼應表演藝術的即時性，帶動藝術評論與外界的對話，希望活絡台灣藝文評論領域。

資深評論人紀慧玲擔任本案召集人，負責評論風格的確立與經營策略；另邀請多位重量級表演藝術評論專家與持續書寫的評論新秀擔任駐站評論人。103 年度專案繼續獲得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全年度參與之駐站與特約評論人達 32 人，文章共計 554 篇，平均每週刊登篇數達 10 篇。開站以來網站訪客總點閱次數累計突破 4400 萬人次。

X. 「海外藝遊專案」

本專案由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贊助，本會規劃辦理，主要為鼓勵年輕藝術工作者主動積極規劃海外充電行程，汲取世界各地藝術與文化的養分，進而累積台灣藝術發展的能量。

103 年共計補助 15 位青年藝術工作者赴海外藝遊，11/21 舉辦一場聯合發表會，由已完成計畫回國者分享旅程見聞；藝遊青年並於回國後各自於校園、書店、藝文空間等舉辦個人分享會，累計達 24 場次。

XI.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為 103 年度首度啟動，期能鼓勵有志於評論書寫的老將新秀，共同深耕表演藝術評論領域，藉由評論人長期觀察、書寫，增進知識與評論實力的累積。

第一屆共評選出 10 名獲補助之評論人，寫作期程為一年，於 2014/7/1 至 2015/6/30，針對國內發生之音樂、舞蹈、戲劇(曲)正式演出或表演藝術跨域活動書寫，預期可發表 200 篇之評論文章。

XII.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為協助藝術家/藝術團體開拓國際網絡，提升台灣藝術在國際發展之能量，本會研擬台灣藝術國際拓展政策，就趨勢觀察、國際網絡拓展、選薦交流等向度，因應各類別藝文生態發展之需求規劃。「國際藝術網路發展平台專案」於 103 年下半年陸續啟動，偕同民間藝文組織，共同合作建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彙整資源，突破現狀。

本案平台涵蓋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視聽媒體藝術、文學等面向，包括「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數位表演藝術平台」、「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紀錄片國

際網絡發展平台」、「國際策展資源平台」。各平台雖須因應類別生態之需求，執行方式不盡相同，但同樣思考國際人才的培育、藝術團隊/藝術家國際連結之拓展。

其中「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數位表演藝術平台」二平台於 103 年 10-12 月率先執行前期計畫。「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合作單位為表演藝術聯盟，12/1-6 帶領台灣 5 位具潛力製作人前往參加亞洲製作人平台首爾工作營，12/21 與 12/27 假華山文創園區辦理 2 場交流座談，分別為「表演藝術製作人專題」、「國際演出專題」。「數位表演藝術平台」與台北數位藝術基金會合作，11 月邀請瑞士 Mapping Festival 策展人、法國安互湖藝術中心策展人來台參訪數位表演藝術節與數位藝術相關之團隊或藝術家；同時亦蒐集國際藝術節、場館、策展人等聯絡資料 143 筆以上。。

(3) 文化部委辦專案

I. 「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

文化部為發掘、培養各藝術領域具潛力之藝術創作人才，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文學、視覺藝術、舞蹈、戲劇(曲)、影視聽媒體藝術或是動漫等藝術新秀首次作品發表的機會。並配合規畫多項行銷宣傳計畫，活絡新秀發表之環境並帶動社會對於文化藝術的參與。

本計畫委由本會統籌辦理，分兩期收件審查，受理 103 年 7 月至 104 年 6 月進行發表之計畫，總申請件數為 445 件，審查會議於 103 年 6 月、12 月分類別進行，總計補助 72 件發表計畫，補助經費為 918 萬 8 千元。

在行銷宣傳部分，為拓展國內文化藝術工作者首次創作發表的知名度，本案行銷推廣作業運用多種傳播工具，103 年 4 月、10 月徵件宣傳以及獲補助者之行銷推廣，透過平面以及電子媒體推廣、辦理推薦交流活動等方式，提升本計畫以及獲補助者之能見度。宣傳活動包含「推薦會暨開幕預展」、「藝術新秀成果聯展」及「創作分享暨專業交流活動」展出 103 年度新秀精彩作品，並首度台北、高雄兩地舉行，兩地展期間共吸引將近九千人次參與，讓社會大眾有機會接觸藝術新秀們的創作。

II. 「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驻村交流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部今年為擴大鼓勵各類文化人才出國從事驻村創作與交流修訂「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驻村及交流計畫」作業要點。本要點於 4 月對外公告辦理徵選。為確保驻村人才徵選過程具備專業、客觀及公正性，借重本會專業、豐富的審查經驗，委託本會辦理審查作業、補助金代收代付及核銷作業，期能遴選出國內優秀藝文代表出國驻村交流。執行期程自 103 年 4 月至 104 年 2 月底止。

本計畫分為文化部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驻村項目及自行申請並

獲國外駐村資格之文化人才兩項目受理申請。本會分別於 103 年 4~5 月、8~10 月及 103 年 12 月~104 年 2 月辦理收件、審查行政作業。103 年「文化部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項目，協助文化部核銷第十五屆 20 名藝術家出國駐村創作之補助金，核銷金額為 479 萬 3,487 元。「自行申請並獲國外駐村資格之文化人才」項目，兩期遴選 11 名藝術家出國駐村創作，補助經費為 195 萬 7,385 元。103 年 12 月第十六屆「文化部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選出 20 名藝術村出國駐村創作。

III. 「文化部『103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

文化部為持續加強對藝術村的扶植政策，並關注視覺藝術整體生態環境發展，103 年度委託本會辦理『103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本計畫一方面將針對台灣藝術村的發展現況以及總體環境的發展趨勢加以評析，並檢視文化部藝術村補助專案的推動成效。另一方面也將文化部「視覺藝術類補助要點」營運類獲補團體、「文化部補助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提供空間予視覺藝術家進駐要點」獲補之空間納入訪視範圍，針對今年度以上三項補助專案補助個案，將採訪視、考核與評鑑之方式檢視補助專案的推動成效。並就台灣視覺藝術類創作環境及藝術村發展生態觀察評析，以協助文化部未來評估藝文發展政策以及執行補助之參考。本案走訪 13 個藝術村、10 個視覺藝術組織空間與 5 個藝術家進駐空間，共計 28 個單位。執行期程自 103 年 7 月起至 104 年 1 月底止。

(4) 補助相關業務

健全的補助制度是本會長期努力的目標，除建立完善的補助制度外，本會更積極主動辦理各項補助推廣業務、補助成果分享及補助與評議座談會。透過不同的會議，深入探討現有補助業務之執行成效、了解各地藝文工作者不同的需求，以做為補助業務精進之參考依據。並於 96 年開始啟用線上申請系統，提供申請者更便捷的申請方式，也針對會內補助流程管理系統重新改版，期能提升工作效能。103 年度並針對 101-103 年結案之常態獲補助案檔案文件內容數位化保存，進行文件數位化建置及掃描。

I. 線上申請系統

「藝文獎助資源系統」於 96 年 1 月正式開放啟用，包括線上申請系統與管理系統兩部份，主要功能包括線上申請、客戶資料管理、常態與專案補助業務管理、國家文藝獎管理、附件管理與系統權限管理等作業。103 年度線上申請案為 925 件，佔總件數之比例為 52.49%。

II. 補助輔導工作

為進一步探討從計畫執行到核銷撥款的相關問題，本會於常態補助結果公布後舉辦「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103 年度共舉辦 4 場，

透過與獲補助者面對面溝通的機會，一方面傳達本會補助業務相關規定，另一方面也期望了解計畫實施的相關問題。各專案亦於補助結果公布後舉辦「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共計 6 場。

為與藝文工作者、藝文團體分享 103 年表演藝術及文學、美術等領域之藝文發展趨勢與特色，同時配合新通過之「2015 年度補助申請基準」及專案補助辦法，12 月於台北辦理「2014 藝文風向球-探索國際發展契機」，總計共有 163 位團體代表及個人參加。另於 12 月於高雄、台南辦理「2015 藝文補助說明會」。同時，為有效解決申請者在填寫表格時遇到困難等問題，亦在 1 月、6 月於本會辦理 5 場「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103 年各專案依個別收件日期前，舉辦徵件說明會，共計舉辦 5 場。

III. 補助成果公開分享

本會之補助成果，在特定的時空條件下，反映了臺灣藝文發展的特色，因此補助成果亦應為全國人民可共享的資源。目前本會補助成果對外公開分享方式包含：

- ①舉辦補助成果發表會：為推廣及公開分享本會補助成果，辦理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新書發表會 2 場、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及策展培力@鳳甲美術館專案共計 10 檔公開展覽發表，新人新視野專案、追求卓越專案、布袋戲專案演出發表共 48 場，藝教於樂專案、海外藝遊專案等成果分享會 5 場，共計 65 場。
- ②檢送出版品及調查研究報告至圖書館：透過圖書館之陳列與典藏，增加補助成果流通性及提昇檔案價值。
- ③開放補助成果展示區：於本會入口處開放陳列獲補助之出版品、調查研究、出國進修及國際文化交流成果、創作成果、獎助論文等書面報告，以供外界查詢近期核銷之補助成果內容。
- ④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對於未能陳列於展示區之補助成果，亦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讀者可上網搜尋相關資料後與本會預約服務時間，查閱補助成果資料（含視聽資料及圖片等，不限書面資料）。

IV. 補助與評議座談會

補助業務的檢討與修正，是本會的重點工作，透過與申請者、獲補助者、評審委員與學者專家針對各類別、專案的生態會談，確認補助的意義與方向，進而回饋作為會審的有力參據，以及未來修訂基準、制定專案的依據，以使補助業務精益求精，更加切合藝文界的需求。本年度舉辦之座談會包含補助基準研議小組會議，國家文藝獎、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紀錄片製作專案、藝教於樂專案Ⅲ—激發創造力、國際網絡發展平台專案諮詢會議等。

(5) 103 年度補助業務量化統計

目標	分析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獎助藝文活動催生民間活力	催生民間活力（經董事會核定之常態含及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2287	2058
	補助件數	759	681
	申請案活動總經費	2,286,462,001	1,772,846,254
	獲補助案申請經費	316,479,597	277,091,163
	總補助金額	145,457,442	136,003,100
	常態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1952	1783
	補助件數	704	634
	補助金額	117,365,529	109,988,100
	獲補助件數比例	36.1%	35.6%
	個人獲補助數	234	222
	團體獲補助數	300	282
	首次獲補助之個人與團體	174	163
	個案平均補助金額	166,712	173,483
	補助金額占申請金額比例	36.87	43.5%
	1-12 月核銷件數	706	682
	如數撥款比例	89%	97%
	1-12 月考核評鑑件數 （含常態及專案）	372	363
	103 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	335	275
	補助件數	55	47
	補助金額	28,091,913	26,015,000
	1-12 月核銷件數	51	43
	如數撥款比例	97%	95.3%
鼓勵藝文創作	個人創作/製作補助件數	120 (102 常態 +18 專案)	122 (109 常態 +13 專案)
	展覽補助件數	54(常態 46+ 專案 8)	47(常態 44+ 專案 3)
	演出新製作補助件數	116	118
	音樂類演奏國人作品補助件數/ 總補助件數	49/217	58/208
	文學創作補助件數	41(常態 38+專案 3)	48(常態 44+專案 4)
	鼓勵區域性的發展 非台北地區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759/249	706/242
鼓勵多元發展	專案補助計畫(項)	10 (不包含文化部委辦 3)	9 (不包含文化部委辦)
	鼓勵區域性的發展 非台北地區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759/249	706/242

	常態補助：支持前往台北以外之縣市巡演檔次	122	115
鼓勵國際發展	鼓勵國際交流(出國) 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100/47	140/59
	國際藝術網絡拓展 合作平台數	—	6
	專案金額(元)		12,498,450
資訊公開與成果 分享	補助相關說明會次數	29	25
	補助結果經文化部及所屬機關 通報後，取消的重複補助件數	7	8
	舉辦各項成果發表會	85	65

103 年辦理之專案核定補助金額 2,601 萬 5 千元

【本會專案】

1.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213 萬元
2. 紀錄片製作專案：400 萬元
3.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198 萬元
4.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2014 第一階段駐地研究)：82 萬元

【藝企平台計畫】

1. 海外藝遊專案：238 萬 5 千元
2. 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210 萬元
3. 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160 萬元
4.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200 萬元
5.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延續 2013 第二階段展覽交流計畫)：900 萬元

(6) 獎項業務

I. 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評選

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於 102 年 11 月起進行推薦作業，102 年 12 月 31 日推薦截止。103 年 3 月 1 日至 7 日辦理各類提名會議，完成提名及入圍工作，並於 4 月 30 日至 5 月 8 日召開各類評審團審查會議，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票數通過，產生各類候選人並於 6 月 20 日由決審團決選通過本屆文藝獎得主共六位，評審結果提請 6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後，正式公布得獎者名單。

II. 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及受理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推薦

103 年 8 月 29 日召開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諮詢會議，茲為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及評審機制進行討論與諮詢。

III. 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頒獎典禮及推廣計畫

「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已於 103 年 9 月 24 日下午三時假台北市中山堂光復廳舉行完畢，分別贈予六位得主：影視戲劇藝術家王小棣、舞台設計家王孟超、作家王鼎鈞、建築師陳邁與指揮家簡文彬獎金壹佰萬元及由楊英風先生所設計的獎座乙座。典禮結合音樂、影像及戲劇等元素，以艾略特(T.S. Eliot)詩作《BURNT NORTON》配上佛翰威廉士(Ralph Vaughan Williams)《雲雀高飛》音樂，表現出在時間裡昂然高飛的藝術意境，由一群跨國、跨領域的年輕音樂家與劇場演員共同演出，在小提琴、西塔琴與印度笛搭配演奏中，展現融合東西方的跨界風格。現場包括總統馬英九、文化部長龍應台以及藝術界、文化界、企業界等兩百餘位貴賓出席，共同分享今年國家文藝獎得主的榮耀與喜悅。

「國家文藝獎」除透過嚴謹的評選過程，亦透過各項後續推廣活動的舉辦，擴大文藝獎的影響層面。103 年度活動如下：

①製播國家文藝獎之主題式紀錄片

與公共電視台合作，製播以歷屆得獎者為題材，藉以呈現台灣藝術文化發展樣貌之主題式紀錄片二支。此系列紀錄片預計於 104 年於公共電視播出並辦理後續推廣與播映。

②與公共電視合作推廣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得主

與公共電視台「公視藝文大道」節目合作，訪問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得主及該類別評審委員代表，藉以深入呈現得主創作歷程與藝術成就，並介紹國家文藝獎之精神。

③協辦國立交通大學「浩然講座」通識課程

為推廣國家文藝獎精神於青年學子，實踐「藝術紮根校園」的理念，本會今年續與國立交通大學合作辦理「浩然講座」通識課程，協助邀請文藝獎得主前往交大演講、舉辦工作坊及作品展覽等。

3、資源開發業務：

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之環境，除了透過藝文補助催化民間自主活力之外，並主動規劃、推動各項資源發展業務，希望整合有利於藝文發展的各項資源，為藝文界提供更便利、更具效益的服務。

為有效整合民間藝文資源，本會於 93 年度成立「國藝之友」組織，除欲推動企業成為支持藝文發展的重要力量之外，也期待藉由藝企合作平台的建立、專業資訊的提供以及專案規劃的設計等服務，讓企業界與藝術界雙方都能夠獲得向上提昇的資源與能量，以創造雙贏之成果。

(1) 藝企合作專案開發

104 年度共媒合多項藝企合作專案，涵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教育等各領域，其中亦包含本會以相對基金模式共同補助之多項專案，各項專案之募款金額暨實物贊助列表如下：

項次	專 案	贊 助 單 位	103 年度 現金收入金額	說 明
1	「第四屆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弘 500,000 許遠東 500,000 信源 500,000	自 101 年起每年、每家企業贊助 50 萬元，為期三年三家企業共計贊助 450 萬元 ※103 年為本案執行第三年度
2	「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 (102 學年度)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雄獅 550,000 文心 550,000	一年一家企業贊助 110 萬元，分 2 期贊助；一年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220 萬元。 ※103 年為本案執行第二期。
3	「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 (103 學年度)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雄獅 550,000 文心 550,000	一年一家企業贊助 110 萬元，分 2 期贊助；一年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220 萬元。 ※103 年為本案執行第一期。
4	「表演藝術評論台」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弘 500,000 信源 500,000	103 年每家企業各贊助 50 萬元，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100 萬元
5	「海外藝遊專案」	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0	102 年匯入 200 萬元，贊助 103 年「海外藝遊專案」。
6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第一屆國際駐地研究 發展與交流計畫	財團法人春之文化基金會、普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102 年二家企業已匯入 200 萬元，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200 萬元，贊助第一屆「國際駐地研究發展與交流計畫」。
7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第二屆國際駐地研究 發展與交流計畫	財團法人春之文化基金會	1,000,000	103 年匯入 100 萬元，贊助第二屆「國際駐地研究發展與交流計畫」。
8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2 年、103 年及 104 年各贊助 100 萬元，共計贊助 300 萬元。
9	布袋戲製作發表專案	國藝之友	600,000 600,000	自 102 年起每年、每家企業贊助 60 萬元，為期三年二家企業共計贊助 360 萬元。 ※103 年為本案執行第二年度。
10	「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李翼文先生、味全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邱再興先生、施振榮先生、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財團法人宏基基金會、	0	由 14 位發起人贊助成立之專案，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每人每年捐助 100 萬元，贊助金額三年總計為 4,200 萬元，103 年度為本案執行第三年度下半年。

		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緯創人文基金會、許勝傑先生、程海濱先生、馥誠國際有限公司（依捐贈單位筆劃排序）		
11	燈燈相印 元宵采風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財團法人許潮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贊助/見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聯發科技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宜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華揚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陳水木議長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積電文教基金會/蘇美智女士	450,000	除華揚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陳水木議長慈善基金會贊助 7.5 萬，其餘企業各贊助 15 萬，共計 180 萬
12	游藝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39,070	102/12~103/11
13	國藝之友	國藝之友	4,980,000	103 年度捐助款實際現金收入為 4,980,000 元，其中 1,872,500 元依國藝之友成員加入之期程，遞延至 104 年度繼續執行。 (連同 102 年遞延之收入，103 年度可用額度 5,065,000 元，除 2,532,500 元用於國藝之友藝文活動消費外，餘用於贊助本會《國藝會》線上誌編輯專案及《藝企網》維護費用及相關經費。)
14	《藝企網》—A&B 資源網頁架設專案	國藝之友	—	詳「國藝之友」說明。
15	《國藝會線上誌》編輯專案	國藝之友	—	詳「國藝之友」說明。

(2) 「國藝之友」會務推動

I. 組織

國藝之友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宣布成立，希望透過此一「藝文與企業交流平台」，加強企業對本基金會所宣揚之理念的認同。國藝之友之總會會員人數為 85 名，本屆召委會成員為：會長許勝傑（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副會長楊麗芬（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召委分別為侯王委員淑昭（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王委員家和（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姚委員啟甲（三千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總裁）、陳委員修忠（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謝委員炎盛（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張委員順立（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葉委員淑貞（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葉委員曉甄（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蘇委員美智（弼頌實業有限公司）等，本屆顧問成員為：洪顧問敏弘（建弘文教基金會駐會董事）、吳顧問東亮（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顧問翼文（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邱委員再興（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每四個月定期召開召集委員會議。

II. 收入

「國藝之友」103 年實際捐助收入共計新台幣 498 萬元，其中 187 萬 2,500 元依國藝之友加入期程遞延至 104 年度繼續執行，捐助收入係專款專用於國藝之友相關會務推動。

III. 「親近藝文」活動

國藝之友正式成立後，本會定期規劃執行各項親近藝文活動，以提供會友豐富優質之藝文資訊及參與各類展演活動的機會。國藝之友 103 年度共舉辦親近藝文活動 15 場次，累計參與人次達 1612 人。

(3) 藝企合作網站經營

為廣泛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概念與風氣，以及積極建構藝企合作平台，國藝之友第 13 次召委會會議決議，委託本會進行 A&B 資源網頁架設專案，並於第 17 次召委會會議決議，將本網站命名為「藝企網」，之後逐年提供贊助予網站之營運。103 年度《藝企網》之營運，除於網站前後台功能進行常態性維護外，主要著重於國內藝術與企業合作個案的發掘與介紹，以掌握國內藝術與企業領域之發展現況，並建立與相關單位之網絡關係。103 年集結藝企平台建置 10 年來的合作成果及花絮，推出「藝企十年」線上展覽。「國藝之友」103 年度贊助《藝企網》營運費用 70 餘萬元。

(4) 文化藝術認同卡—游藝卡

游藝卡為國內首張以推廣藝文風氣為訴求之信用卡，為本會與台新銀行共同發行，台新銀行自每一筆刷卡消費金額中提撥千分之二之回饋金與本會，增加對藝文團體之補助金額，以達到社會對藝文認同的目的。至 103 年 12 月止共發卡 4,321 張，而 103 年度回饋金自 102 年 12 月至 103 年 11 月止，累計達 23 萬 9,304 元，依本會「接受捐贈暨管理運用辦法」規定轉入本會之經費使用。董事會並得決議，每年檢討一般捐贈（含游藝卡回饋

金)之使用情況及將剩餘捐贈款項轉入基金。

4、推廣服務業務：

本會為國內藝文生態中之重要藝文資源之一，相關政策及業務之推動均深受各界重視。因此，本會與外界之聯繫與互動，以及相關政策與業務宣導，均即時公開，以提高本會之公信力。

(1) 媒體聯繫

為宣導本會相關業務，103 年度共計發布新聞 98 則（含記者會舉辦、國藝會網站之訊息發布），於報章雜誌、網路、電視等媒體露出之本會新聞約為 707 則。另不定期與媒體保持聯繫，並回應各界相關詢問。

(2) 出版品編印

I. 《國藝會線上誌》

《國藝會線上誌》101 年度 7 月起每月發刊。線上誌內容搭配本會業務，以主題企劃的方式規劃每月【封面故事】，針對主題案例作系列報導。【特別企劃】單元下設「創作新星會」、「好・推薦」、「在地好食節」、「時光藝旅」、「藝企直擊」、「人物特寫」、「國際觀點」等專欄，挑選合適案例進行採訪報導。同時亦設有【國藝會報告】單元，即時分享本會相關活動。103 年度線上誌自 1 月份起共發行 12 期；104 年度截至 5 月份因進行網頁改版作業共發行 3 期。

II. 103 年中英文版年報編輯上網

103 年度編輯 102 年度之年報，刊載本會業務與財務狀況，內容包括本會之組織架構、上年度之補助業務、藝企合作、國家文藝獎、研究發展、資源發展等業務成果，也包含了財務、徵信錄、年度活動紀要等，可提供學術研究或文化統計參酌。為擷節資源，有效利用，強化流通效益，回應時代「無紙化」趨勢，103 年度延續 102 年度，年報編輯完成後，採上網公告週知方式，開放自由下載流通，不另行印製紙本。

III. 「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專刊」編輯出版

103 年度配合國家文藝獎的頒贈，編印「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專刊」，內容包括得獎人之得獎理由、得獎感言、藝術家素描、作品選介、藝術家年表，以及各類提名、評審團及決審團委員名錄、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活動紀要等項目。

(3) 經營組織網站成為藝文資訊平台

國藝會官網 103 年度賡續以本會各項業務推動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基礎，並延續專業藝文領域的服務性功能，如提供藝文界刊載展演訊息及人力需求之「展演櫥窗」、「求才專區」，以及於網路即可進行各項補助申請之「補助線上申請」等項目。網站首頁提供本會重要訊息與各子網站露出之版面，同時藉由 Youtube 影音頻道、Facebook 等社群網站即時迅速的傳播特性，擴大服務範圍與效益。

每月發送兩期電子報，主動將本會最新消息、補助訊息、藝文活動、藝術理事會與文化機構國際聯盟組織資訊及藝文求才等各項服務訊息傳送給電子報訂閱者。103 年度共計發送 24 期電子報，每期內容亦完整刊載於國藝會網站供各界查詢。

5、行政業務：

行政組係組織內部管理與後勤支援部門，負責董監事會之會務運作、文書、總務、人事、出納與資訊管理等事項，103 年度除依業務執掌執行各項業務外，並配合支援各組。103 年度工作重點以提升行政效能、改善管理機制、健全管理資訊系統、推動會務順利運作、自有房舍規劃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為目標。

(1) 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

- I. 適時適宜薪資制度：配合政府政策，勞工時薪自 109 元調升至 115 元，本會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部分工時時薪自 109 元調升至 115 元。
- II. 員工教育訓練：安排月會邀請外部講師蒞會分享跨領域經驗，鼓勵同仁主動參與各項藝文活動、藉由指派或依業務需要參加各種專業訓練，透過多元學習以增進知能強化技能，建立同仁終身學習的概念。
- III. 增進員工福利：維護員工身心健康、激勵提振員工士氣，在有限資源內，設計符合同仁需求之福利措施。
- IV. 執行績效考核評鑑：藉由考績制度評定員工工作表現及工作態度，並協助同仁在既有的工作基礎上，開發更多工作潛能。
- V. 檢視行政作業流程：配合組織革新，適時審視及修正各作業流程，並完整揭露資訊，輔助員工適應變革，使會務能有效運作。

(2) 健全管理資訊系統

- I. 考量專業性、資源效益以及人事成本，本會採委外的方式由專業資訊系統管理公司維護會內資訊系統硬體設備以及協助各項業務系統之正常運作。
- II. 支援會內補助成果數位化、補助系統更新、會內各網站維護管理之所需硬體設備及主機備援等資訊協助。
- III. 針對會內資訊系統之軟、硬體之更新或升級作業，項目包括：
 - ①更新部分伺服器主機
進行會內部分伺服器主機汰舊換新使作業進行更加順遂。
 - ②防毒軟體續約
 - 現行防毒防駭與防毒牆機制的檢討
 - 新增系統需求
 - 系統安裝與測試
 - 監控機制建立
 - 防毒牆與防毒軟體合約續約。
 - ③升級會內對內外頻寬
提升專線頻寬至 20M、進行頻寬流量控管及監控，會內專線頻寬流

量控管及分析，避免異常流量發生進行會內頻寬升級，各項 E 化作業更加順遂。

④更新本會防火牆及全會網路線路汰舊更新。

⑤更新整合本會公文、假勤、檔案、一般事務系統為行政管理系統，使本會同仁 E 化作業更加順遂與完整性。

(3) 推動會務順利運作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

I. 執行部門加強與董監事互動、聯繫及溝通，妥善辦理董監事會之會議事項。

II. 103 年度已召開 6 次董事會議、2 次監事會議；並依業務實際需求已召開 2 次董事會政策研議小組會議、5 次董事會基金管理小組會議以及 6 次董事會補助基準研議小組會議。

(4) 自有房舍規劃

I. 依據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第四條之規定：本基金會設於台北市。

II. 經董事會決議指示執行公有地合建辦公大樓、以及國有財產局閒置空間等標的，探詢各種可能性。其中包括台北市文化局老房子計畫所管轄之標的、國有財產局所管理的公有土地或建物、學校等。今年度我們針對台北市內之閒置歷史建築空間、文資局歷史建築及古蹟、國有財產局進行訪房舍評估，目前執行關注文資局市定古蹟自由及大同之家、齊東日式宿舍群及審計部的審計部舊大樓改建案、審計部安和路訓練所等標的積極進行評估與規劃。

6、財務業務：

財務組負責本會資金管理及規劃、預決算編列及控管、以及會計帳務處理等事宜。為使資金有效配置並在保守穩健的前提下追求合理報酬率。本會 103 年度財務規劃係經本會董事會同意、陳報文化部於 102 年 5 月 16 日文壹字第 1023013604 號函同意備查。

103 年度財務收入預估數及決算數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報酬率 (含未實現)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帳列已實現收入	已實現報酬率		
定存(設立基金)	2,000,000	1.40	28,000	28,000	1.40	-	1.4%
固定收益類	2,047,199	3.34	68,400	89,266	4.36%	(43,555)	2.23%
股票、股票類	2,000,000	6.05	121,000	166,254	8.31%	7,934	8.71%
合計	6,047,199	3.59	217,400	283,520	4.69%	(35,621)	4.10%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之基金餘額為 60 億 4,719 萬 9,776 元，若再

加計餘絀 6,609 萬 7,068 元及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1 億 1,603 萬 1,442 元後之淨值總額為 62 億 2,932 萬 8,286 元。

103 年以來，在全球經濟復甦態勢不變與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寬鬆等正面因素加持下，國內景氣亦呈溫和成長趨勢，推動台股大盤指數緩步上漲以 9,307.26 點作收，上漲 8.08%。本會股票投資以賺取股息收益主、資本利得為輔，且定期檢視各股基本面並適時調整投資標的，著重風險控管，保留基本面仍看好之標的。本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標的已實現收入達 1 億 6,625 萬 4,469 元，103 年度股票投資報酬率(加計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為 8.71%。

103 年初，在美國經濟穩健復甦下，基於穩健原則本會以持有全球高收益債券型基金為主；103 年度中，隨著歐洲央行（ECB）持續寬鬆貨幣政策，本會增持歐洲高收益債券型基金比重；後續在中國寬鬆貨幣政策預期與新興債利差空間較大下，轉投資新興市場債券型基金。103 年度固定收益類受益憑證投資報酬率(加計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為 2.23%。

103 年度財務收入決算數 2 億 8,352 萬 45 元，報酬率為 4.69%，加計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3,562 萬 761 元)，103 年度報酬率為 4.10%，說明如下：

103 年度本會資金除創立基金存放於定期存款外，其餘則依規定限額分別投資股票、固定收益類商品：

- (1) 定期存款 存放於金融機關之定期存款（含創立基金 20 億元），103 年度定存利息收入為 2,800 萬元，實際報酬率為 1.4%。
- (2) 固定收益類商品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持有以新興市場債為主之境外債券型基金，配置總金額為 20 億元。其餘資金則存放於定存及變現性較強之短期票券。103 年度固定收益類收益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配置項目	已實現損益(含配息)	已實現報酬率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合計	報酬率(含未實現)
固定收益類受益憑證	85,755,940	4.36%	(43,555,372)	42,200,568	2.23%
定存、短期票券等	3,509,636		-	3,509,636	
合計	89,265,576		(43,555,372)	45,710,204	

- (3) 股票 本會股票類投資主要以長期持有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並賺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由投資顧問依本會「投資作業辦法」規定之篩選標準建議投資標的及價格區間，經董事會決議後執行。

103 年底股票投資已實現收益數為 1 億 6,625 萬 4,469 元(其中現金股息收入為 9,919 萬 1,558 元，出售投資收益為 6,706 萬 2,911 元)，報酬率為 8.31%，若加計未實現損益為 793 萬 4,611 元（帳列「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103 年度股票報酬率為 8.71%。

7、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1) 專案研發工作：

I. 文化旅遊：

文化旅遊的推廣，擴大文化藝術領域與生活消費場域之跨域整合綜效，挖掘美好地方人文、鼓勵地方友善之軟性經濟消費。為進一步擴大文化旅遊推廣效益，於 102 年度合約期滿後，與水湳洞藝境、宜蘭慢慢遊、台南府城慢活等地方文化團隊展延合約期程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於 103 年上半年度完成出團共 142 人次。

II. 藝集棒福利網：

本專案主要服務企業福委會，以「企業員工」為目標消費族群，建立一個「企業」與「藝文」的平台，提供優質藝文產品與優惠促銷價格，並兼具售票功能的一個藝文消費網站。2013 至 2014 年間，完成 80 檔藝文節目上架，推廣 5 檔展演節目進入 5 家企業，訂購票數達 510 張，銷售額達 40 萬元。期望經由此藝文消費平台，讓參與的企業員工與其眷屬透過藝文媒介交流與溝通，培養感動力並激發創意與想像力，藝文團隊與藝文相關產品更藉此平台拓展新觀眾族群，最終達到藝文社會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III. 藝文社會企業創新育成扶植計畫：

為延展並擴大本會「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之效益，於 102 年度規劃辦理「藝文社會企業創新育成扶植計畫」，廣徵以文化藝術領域為核心營運內容，兼具永續經營潛力，以及文化、社會與產業影響力之藝文社會企業提案。本計畫分三類別、二階段進行評選，總計 82 件申請案，25 件申請案通過初選，核定 11 個團隊通過決選，扶植經費總計 1,288 萬元（含初決選）。獲選團隊及計畫表列如下，並說明本年度成果。

①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共 5 個團隊獲選：（育成期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

單位	計畫名	扶植經費(元)
社團法人台灣技術劇場協會	劇場技術人員專業技能認證開辦計畫	2,400,000
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	青春熱血藝術夢想—台灣青少年表演藝術發展計畫	1,000,000
加侖工作室	藝文票券折扣平台	2,400,000
夏綠原國際有限公司	意象台灣—前輩攝影家影像資產資料庫開發計畫	1,800,00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視覺藝術協會	企業藝術物流服務計畫	2,400,000

由於本類別為 104 年 6 月底結案，相關成果說明於 104 上半年度。

②文化旅遊，共 4 個團隊獲選：（育成期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

單位	計畫名	扶植經費(元)
風尚旅行有限公司	離題旅行：用七天離題，旅行另一種人生	300,000
建興創藝有限公司	俠客廖添丁之清水寶藏大冒險	300,000
生活旅人有限公司	o'rip 漫走	300,000
田園野趣有限公司	土溝農村美術館－優雅農夫田園饗宴計畫	300,000

風尚旅行有限公司在育成期間打造新的體驗旅行，經由參與、互動建立互信、互利的支持平台，同時，執行團隊在育成期間均藉由參與者回饋持續的調整，後續會將每年稅後淨利的 10%，投入回饋與本事業相關對象，包括離題主人、旅人，以及在地合作夥伴。

建興創藝有限公司在有限的經費之下，將「廖添丁」之清水踪跡，透過在清水散步、創意商品及各種文宣及活動，企圖鮮活化這義人的形象，有初步的成果。

生活旅人有限公司發揮專長深耕內容、建立團隊共識及上下游夥伴關係，多方持續現有社區合作夥伴的培力和深耕，並開發新的合作夥伴，後續將以城市為概念，開發以文創與生活為主題的城市漫遊行程。

田園野趣有限公司藉由育成扶植經費的挹注，讓團隊沒有人事啟動費用之壓力，讓其旅行體驗規畫及執行得以展開，後續將致力於規格標準化及規模化，並持續協助土溝農村美術館展期工作及社區人才培力。

③其他領域之微型文化事業，共 2 個團隊獲選：（育成期分別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及 103 年 9 月 30 日止）

單位	計畫名	扶植經費(元)
耕藝耘術有限公司	土溝農村美術館－青年下鄉創業陪伴計畫	400,000
台灣特色產業文創聚落促進學會	五語倫比－落實新移民/工台灣文化傳播權計畫	500,000

耕藝耘術有限公司於育成期間取得約兩千坪的基地，做為藝術特區，後續將進行資源投入規畫及整修工程，落實藝術部落，並持續投入人員於土溝農村美術館策展工作，邀請培力企業一同投入地方發展推廣工作。

台灣特色產業文創聚落促進學會在計畫期間以四方報為基礎，針對越南、菲律賓、泰國、印尼、柬埔寨等移民/工在台灣面臨的問題，製作專刊報紙，為其發聲。後續將成立志工隊，至監獄與醫院定期探視移工，進一步舉辦藝文課程鼓勵以其藝文創作抒發心情，同時也將

四方報盈餘提供給世新大學新移民二代學生作為獎學金及持續推動驚艷四方畫展。

IV. 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

配合第七屆董事會政策方向「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的推行，有效落實推動「產業文創加值化」理念，本年度正式成立「創薪薈」推動組織，研擬「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推動策略，包括「創薪大使工作坊」及「高階學堂」課程架構規劃，持續進行課程內容規劃執行，並系統化「產業文創加值化」知識。研究規劃相關學習活動及專案輔導，包括論壇、講座、見學參訪、工作坊、藝企合作輔導及成果發表會等，除進行知識傳承及推廣，亦將媒合認同創薪薈之企業及藝文團體，期於未來創造更多創新合作案例。第一期「創薪大使工作坊」於103年底完成課程研發規劃，除訪談企業需求及藝文界專家意見，並邀集藝術家與管理學專家合作策劃課程內容，以劇場互動、表演示範型式，讓學員創作、反思、互動、回饋，探索工作與生活，啟發學員創新創意與工作熱情。

V. 「燈燈鄉印 元宵采風」計畫：

為了重拾傳統元宵燈節的人文與趣味，國藝會提出了「庶民燈節」理念。以結合地方文化，並與當地居民合作，創造不同的在地特色，營造專屬於地方的節慶氛圍。有別於主流超大型燈會活動，我們主打「小而美」的理念，強調的是文化的在地生根與傳統燈藝的薪火相傳。本次計畫並秉持藝企合作的精神，積極尋求企業合作，「回家，提供贊助、提供創意、提供專業協助，滋養故鄉的文化土壤。」藉由大家的影響力，讓故鄉的未來更加美好。

2015【燈燈鄉印·元宵采風】共串連全台十二個鄉鎮社區、12組在地團隊，與13家企業共同辦理，以豐富多樣的活動內容，重拾充滿在地特色的燈會活動。包括萬華社區大學、天主教蘭陽青年會、桃園市觀光休閒農業發展協會、新竹縣新埔鎮內立社區發展協會、彰化縣文化資產學會、小鎮文創股份有限公司、螺陽文教基金會、高雄市美濃愛鄉協進會、屏東縣中堆文教協會、屏東縣恆春思想起民謠促進會、o'rip生活旅人工作室、金門縣珠山社區發展協會。贊助企業為台北仁濟院、許潮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中華電信基金會、台中市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台積電文教基金會、見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宜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陳水木議長慈善基金會、智榮基金會、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聯發科技教育基金會、蘇美智女士。

(2) 行銷推廣工作：

為配合「創薪薈」業務推展，以科技、藝文為產業加值，103年10月舉辦「創薪CEO趨勢論壇」宣布「創薪薈」成立，向媒體及社會各界佈達相關訊息，邀集施振榮、陳郁秀、朱宗慶等藝文及產業界重量級人士到場對談「文創加值·產業升級」理念，計有國藝之友、創薪薈發起人、媒體、

產業界等近100位貴賓出席，媒體方面有中央社、聯合報等11家媒體報導，共15則新聞刊出。

為擴大廣宣效益，專案特別製作專屬識別形象與會員招募文宣品，並製作 EDM 網頁於線上媒體宣傳，至 103 年底，除原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十四席贊助者以外，新增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福爾摩沙四重奏、大小創意齋有限公司、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財團法天成雙德社會福利基金會、三和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士集企業公司及甘霖企業(陳秋香女士)。

二、上年度(104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本會 104 年度之業務係根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本會設置條例等相關法規，並依本會組織章程所訂定之宗旨、使命與長期之發展方針，分別從「研發」、「獎助」、「資源開發」、「推廣」、「行政」與「財務」等六個面向規劃 103 年度之階段性業務與管理目標。藉由對國內藝文生態與國際獎助策略趨勢的觀察，研擬更精準的獎助策略並協助開發振興藝文的方案；透過補助與獎勵的機制，鼓勵藝文工作者持續創作並扶植文化藝術事業的經營；透過本會對外的交流網絡，為藝文界開拓更多的資源並同時推展與分享本會的業務成果；藉由有效率的行政支援與財務管理，形成組織堅強的後勤與穩定的力量。期望達到激發民間藝文自主自發的活力及永續經營的能力，以建構優質的文化藝術發展環境。針對上述年度階段性的目標，104 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執行相關工作之狀況如下：

(一) 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4 年 5 月 31 日止】

1、104 年度收入執行數為 3,634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5,029 萬 9 千元，減少 2 億 1,395 萬 1 千元。

(1) 勞務收入執行數 971 萬元，較預計數 179 萬元，增加 792 萬元，除包括持續執行 103 年度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之跨年度專案計畫：「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驻村交流計畫」、「103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等專案計畫外，尚有 104 年度新承接之委辦計畫：「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等專案計畫及辦理「創薪大使班課程」課程收入。

(2) 受贈收入執行數 1,692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2,586 萬元，減少 893 萬 3 千元，係持續推廣游藝卡，規劃民間指定捐款專案，及期望能扮演藝文界與企業界的媒合角色而積極招募國藝之友推廣藝企平台。其中包括①「國藝之友」捐助收入金額為 411 萬 2,500 元、②民間指定專案贊助 1,273 萬 485 元（包括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1,111 萬 8,485 元及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和海外藝遊專案 62 萬元跨年度遞延至 104 年度）、③游藝卡回饋金 7 萬 6,373 元。

(3) 財務收入執行數 752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1,770 萬元，減少 2 億 1,017 萬 2 千元：

- I. 利息收入 1,248 萬 6 千元，係為本會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加計承作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等。
- II. 投資損失（淨額）495 萬 8 千元，係為本會投資於股票、受益憑證等之損益。
- III. 除上述，截至 104 年 5 月 31 日，本會股票與受益憑證累計未實現收益為 1 億 6,853 萬 2 千元（其中發生於 104/1/1~104/5/31 未實現收益為 3,166 萬 3 千元）。

另依目前本會持有投資標的與已發佈配息資訊，本會預估年度配息約計 1.27 億元。

(4) 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218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494 萬 9 千元，減少 276 萬 6 千元，其中包括 103 年度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 215 萬元。

2、104 年度支出執行數為 9,100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5,309 萬 9 千元，減少 1 億 6,209 萬 7 千元。

(1) 勞務成本 1,912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976 萬元，增加 936 萬 5 千元，支出包括國藝之友相關活動，本會網站、國藝之友藝企網等之經營維護、「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燈燈鄉印元宵采風」等專案及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之專案計畫。執行數較預計數增加主要係因「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及部分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遞延至 104 年度執行，再加上 104 年度新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104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第十二屆文馨獎評選作業工作」、以及「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挑練補助」等所致。

(2) 補助業務支出 5,727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6,608 萬 4 千元，減少 1 億 881 萬 2 千元，主要係因截至目前為止，已審查通過並核定之補助計畫僅有 103 年度第一期常態補助、國際交流、紀錄片製作專案及海外藝遊專案等，其餘計畫尚待依其辦法所訂之期程執行。

(3) 獎項業務支出 7 千元，較預計數 1,481 萬 6 千元，減少 1,480 萬 9 千元，主要係依 103 年 9 月 15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董事會決議，國家文藝獎辦理期程變更為每兩年舉辦一次，因此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於 104 年度 5 月起對外公告辦法、推薦、提名、評選並核定得獎者名單。至於贈獎典禮及後續推廣等活動，則於 105 年度辦理。

(4) 管理費用 1,322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4,907 萬元，減少 3,584 萬 6 千元，各項人力資源、組織管理、董監會務、預決算編製控管等，均依期程陸續執行中，執行期程至 104 年底。

(5) 其他業務支出 137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1,336 萬 9 千元，減少 1,199 萬 5 千元。包括資訊、法務、研發、出版、國際交流等計畫，各項計畫均已在進行中，執行期程至年底。

3、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5,465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短絀 280 萬元，減少 5,185 萬 4 千元。

(二) 計畫執行情形概述

1、研究發展業務

(1) 藝文生態調查與獎助策略研析

I. 海外藝穗節演出教戰手冊

本案除印製實體手冊 500 冊提供索取之外，為使本手冊所彙編之基礎概念、實用資訊與知識能更便於藝術工作者使用，亦另行規劃無償提供手冊電子檔予使用者下載。

II. 亞洲地區華文小說獎補助暨國際發展調查研究

為協助本會瞭解各地華文文學獎補助政策、資源及推動國際交流概況，本計畫委託文訊雜誌社，優先以香港、澳門、新加坡、馬來西亞等亞洲四區域與國家其公部門及民間組織為研究對象，釐清其在「獎助」與「補助」各自聚焦的範圍、重點，相關國際交流計畫及具體案例發展等，並提出台灣小說國際發展之可能方向或策略。研究期程自 103 年 10 月至 104 年 5 月底。本研究業已於 1 月 6 日辦理期中報告會議，並將依約於 5 月底前提期末報告，6 月 9 日辦理期末審查會議。

(2) 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

為達到研究成果分享與知識擴散之效益，「國藝會視覺藝術獎助成果研究」於 3 月 9 日辦理期末審查會議後，後續規劃於台北、高雄各辦理一場研究成果公開發表分享會。各場次將進行研究成果發表，並邀請藝評人與各研究主題所評述之創作者參與討論，期深化、累積藝術知識之生產，並透過本案建構、活絡與各區域藝術社群之交流網絡。

(3) 文化環境振興策略專題－「創薪加值論壇」

本會自 103 年開始推動「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企圖讓藝文元素與思維透過創意方法，轉化為企業創新能力，替新生代人才創造舞台，讓文化藝術創造更大價值。為深入研討產業與藝文相互加值的更多可能，於 104 年 4 月 29 日（三）假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辦「創薪加值論壇」，共有 20 家媒體及 185 位與會來賓出席。

(4) 藝文新訊與文獻蒐錄

本計畫延續往年藝文資訊蒐集與建檔、歸檔之工作，以期適切掌握國內外文化藝術發展脈動，作為本會業務發展策略的重要參考。本年度蒐錄方向涵蓋：(1)藝文時事剪報之數位藝文資料庫內容建置；(2)國外重要藝文資訊蒐集摘譯；(3)國內相關藝文補助資訊之數位資料建置與維護；(4)本會業務參考用書購置及平面與電子期刊訂閱；(5)線上資料庫購買與檢索使用；(6)文字、圖片、影音、翻譯之授權使用等。

其中有關國內藝文補助資訊「獲公部門藝文補助資訊系統資料庫」之內容建置，至本年度 5 月底止，完成獲公部門及本會藝文補助名單建置共計 3,870 筆。

2、獎助業務：

(1) 常態補助

I. 申請與審查

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本年度已受理補助各類別第一期及國際交流三期共收件 874 件，補助 326 件，補助金額 5,151 萬 6,905 元。

II. 業務說明及輔導

為協助申請者熟悉申請表格之填寫，本會規劃於 1 月 9 日、1 月 16 日、6 月 5 日、6 月 12 日及 6 月 26 日舉辦五場「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並於 4 月 28 日舉辦「2015-1 期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協助本期獲補助者順利執行補助計畫，及了解核銷撥款相關作業。

(2) 專案補助

為因應藝文生態的多變，滿足不同藝文領域之不同需求，本會除常態補助之外，為讓本會之補助業務發揮更大的效能，以及靈活反應藝文界需求，儘可能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與各類藝術文化生態的實際發展，透過專案開發、藝企平台專案等，辦理各項專案補助計畫，謹分別說明如下：

I. 紀錄片製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鼓勵具原創及實驗精神，題材能真切傳達人文社會關懷、呈現時代意義及保存紀錄價值之優質紀錄片。104 年度總收件數共計 37 件，已分別於 3 月 10 日及 3 月 23 日召開書面審查與面談兩階段評選會議，遴選出 4 名得主：張也海·夏曼《尋路航海》、吳靜怡《再會馬德里》、賀照緹《只要我長大》、張明右《誰·殺了我弟弟》，補助金額共計 400 萬元。

II. 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

為協助紀錄片導演提升國際視野，鏈結國際紀錄片專業人才，藉由跨國合作與整合國際資源，裨益導演之國際發展之路。第一階段「紀錄片導演國際視野培力計畫」總收件數共計 8 件，於 4 月 8 日辦理書面暨面談會議，遴選出李立劭、林皓申、廖憶玲及朱柏穎、劉吉雄等四組導演，參與「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策畫之攝影/聲音、剪輯等影像美學工作坊，工作坊擬於 7~9 月舉辦。

III.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國際駐地研究與展覽交流計畫」

104 年上半年陸續有補助展覽計畫展出：海馬迴藝坊／黃建宏「失調的和諧暨穿越劇展覽調研計畫」(韓國首爾 Artsonje Center 2/7-3/29)、阿斯匹靈計畫工作室／吳尚霖「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亞洲當代藝術連線」(高雄駁二藝術特區 P3 倉庫 6/13-8/30)。

IV.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102 年度獲選之 3 名策展人，分別於 104 年上半年開展，包括 3/6-5/3 於關美館展出之羅文君「「維·身」身體拓撲 x 城市軌跡計畫」、3/21-5/17 於鳳甲美術館之方彥翔「氣候幻事」、5/16-6/28 於當代館之邱俊達「梅爾汀計畫—一年對話實踐：縫線、鬼故事、逃離」，補助金額共計補助 193 萬 4 千元。104 年專案規劃進一步拓展合作館舍，除北部館舍外，擬增加與南部館舍合作，拓展策展人實作場域之機會。

V.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2015 年度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專案」於 104 年 1 月 15-30 日收件。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會議於 2 月 26 日召開，已評選出 9 名入圍者，每位補助 8 萬元整；入圍者將發展 15-20 分鐘片段，將於 5 月 21-22 日於皇冠小劇場進行第二階段面談與作品呈現，從中徵選出 3 名創作者發表演出，每位補助至多 80 萬(含外縣市巡演經費)，預計 104 年 11-12 月於台北、高雄、嘉義巡迴演出。

VI.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獲補助成果-朱宥勳《暗影》及甘耀明《松羅森林》由寶瓶出版社辦理出版及新書發表等推廣活動。

VII. 海外藝遊專案

本專案今年度獲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辦理。104 年 3 月辦理收件事宜，經過二階段審查，評選出 9 名 35 歲以下藝文工作者，給予經費補助。獲選者將自 5 月份至 12 月陸續啟程至世界各地汲取藝術養分，回國後須公開分享所見所聞及心得，其聯合分享會預計於 105 年 1 月中旬前擇期辦理。

VIII. 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專案

103 年度獲補助團隊，包括藝術進駐校園計畫：小本書手作插畫工作室《一起故事吧！》、阿伯樂戲工場《老故事·小劇人》；以及深耕推廣計畫：中華音樂舞蹈暨表演藝術教育協會《絕舞僅有一音樂律動師資培訓計畫》。團隊已於 104 年 1 月舉辦期中座談會，就已執行之教學經驗進行分享，各團隊另分別於在 5 月底至 7 月初辦理學生學習成果發表會。104 年度預計於下半年針對歷年成果辦理專案推廣活動。

IX. 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

本年度專案於 104 年 3 月收件截止，本屆甄選方式分為二個階段，第二階段增加團隊試演，至多補助 3 名成果發表。每團補助 66 萬元，僅入選第一階段者，補助 6 萬元。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會議，業於 4 月 13 日召開，評選出 6 個布袋戲團進行劇本創作及試演籌備；第二階段試演及面談會議，將於 6 月至 7 月進行，從中徵選出 3 團，預計於 104 年 10-11 月，假團隊所在縣市的廟口，連續三週三地，發表共 9 場演出。

X. 表演藝術評論台

本專案經營方式延續前一年度，主要由駐站評論人與特約評論人針對發生於台灣之國內外表演藝術作品撰寫評論。而本會去年起辦理之「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其獲補助之評論人也於本站台發表寫作成果。評論文章除於網站發表之外，並利用網路轉貼宣傳。104 年度 1 月至 4 月 30 日，包括駐站評論與投稿文章，平均一周上傳 10 篇文章，訪客點閱次數超過 600 萬次。

XI.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本案各執行平台依照所協助之藝術領域其國際發展需求，擬訂國際連結方案並具體推動：「數位表演藝術平台」2 月參加日本橫濱市場展，積極推動「動見體」之作品於今年 9 月前往澳洲 OzAsia Festival 演出，另於 4 月參訪韓國跨界實驗藝術節。「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於 4 月初辦理「2015 演藝北京劇目交易會」之「臺灣專場」，帶領 10 個台灣團隊向與會者介紹共 17 檔台灣的優秀表演節目。「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於 3 月帶領 2 位經甄選之製片人，參訪在廣州舉行之亞洲紀錄片提案大會(ASD)，吸取實戰經驗。「視覺藝術國際策展平台」已於 4 月完成馬來西亞之國家畫廊、國油畫廊等機構之研究參訪計畫。

(3) 文化部補助及委辦專案

I. 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

因應表演藝術演出形式之多元化及提昇演藝團隊的製作水準，本會接受文化部補助，針對新製作發表，或國際演出前之整備計畫，補助經費加強製作與技術測試，整合團隊創意之重要環節，以提高製作的完整度。104 年度已於 1 月份收件，並於 2 月 25 日召開審查會議，共計 80 件申請案決議補助 34 件，補助金額共計 1,103 萬元。本計畫將陸續於 3 月-12 月進行首演前的技術測試或總綵等排練或試演計畫。

II. 「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驻村交流計畫」行政事務

文化部 103 年委託本會辦理「選送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驻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包括審查作業、補助金代收代付及核銷作業)，執行期程自 103 年 4 月至 104 年 2 月底止。

104 年 1 月至 3 月協助文化部辦理第十六屆收件及審查，計有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影視與流行音樂及文學四類別審查作業，選出 20 名藝術工作者出國驻村。

104 年持續承接文化部行政事務委託案，合約執行期程自 104 年 4 月至 105 年 3 月底止。

(4) 獎項業務

I. 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經 104 年 1 月 20 日參與文化部重要文化獎項諮詢會議商討機制變革及多次會議檢討評估，於 104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核定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設置辦法，於 104 年 5 月對外公告，每兩年舉辦一次評選，第十九屆推薦作業將至 6 月底截止。並自 104 年 7 月起，展開六個月的提名及評審作業，預計於 12 月底公佈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

II. 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後續推廣計畫

為向得獎者致敬，及讓得獎者之藝術成就能廣為社會大眾所認識，達到推動國家文藝獎設置之目的，並確切落實文藝獎的榮譽精神；本會除舉辦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外，亦規劃一系列後續推廣活動。4 月至 5 月間與國立交通大學藝文中心「浩然講座」共同合作，辦理第十八屆國家文藝獎校園推廣展覽及講座，以使社會大眾能對六位得獎者有更進一步的了解，同時也透過此方式表達對得獎者的敬意。

3、資源開發業務：

國藝會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之環境，除了透過藝文補助催化民間自主活力之外，並主動規劃、推動各項資源發展業務，希望整合有利於藝文發展的各項資源，為藝文界提供更便利、更具效益的服務。

為有效整合民間藝文資源，本會於 93 年度成立「國藝之友」組織，除欲推動企業成為支持藝文發展的重要力量之外，也期待藉由藝企合作平台的建立、專業資訊的提供以及專案規劃的設計等服務，讓企業界與藝術界雙方都能夠獲得向上提昇的資源與能量，以創造雙贏之成果。

(1) 藝企合作專案開發

為增加補助資源，積極尋求企業界的資源贊助，104 年度本會積極扮演藝文界與企業界二者之間的橋樑，共同營造一個有利於藝文事業開展的優質環境，所推動之專案如下：

I.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 ①「第四屆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本專案由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基金會及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 ②103 年度「藝教於樂 III—激發創造力」：本專案由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及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 ③「表演藝術評論台」：本專案由本專案由建弘文教基金會及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 ④「海外藝遊專案」：本專案由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
- ⑤第一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國際駐地研究與展覽交流計畫」：本專案由春之文化基金會及普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

- ⑥第二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國際駐地研究與展覽交流計畫」：本專案由春之文化基金會贊助。
- ⑦「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本專案由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贊助。
- ⑧「布袋戲創作發表專案」：本專案由國藝之友贊助。

(2) 提升企業認同

I. A&B 資源網頁架設專案

為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95 年度由國藝之友贊助本會建置《藝企網》。除各項資料庫之維護與更新之外，持續於營運上累積「案例直擊」、「藝企新訊」、「創作新星會」、「贊助名人堂」等項目之內容更新，於全台廣泛搜訪藝企合作個案，進行深入淺出之介紹與報導，以提供有意執行藝企合作計畫之藝術與企業雙方參考，期藉此網站推廣藝企合作之觀念，進一步激發藝企之間的更多可能。

II. 持續推動「國藝之友」邀募計畫

國藝之友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成立，希望透過此一「藝文與企業交流平台」，提升企業對本會所宣揚之理念的認同。國藝之友之會員目前共 85 名，由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許勝傑擔任 104 年度會長，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楊麗芬擔任副會長。由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家和、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侯王委員淑昭、三千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姚啟甲、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陳修忠、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謝炎盛、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順立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葉淑貞、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葉曉甄總經理、弼頌實業有限公司蘇美智擔任召集委員；本屆顧問成員為：洪顧問敏弘(建弘文教基金會駐會董事)、吳顧問東亮(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李顧問翼文(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邱委員再興(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每四個月定期召開召集委員會議。104 年度至五月底止所舉辦之國藝之友各項活動如下：

①104 年 3 月：觀賞丹麥 Hotel Pro Forma 劇團《迷幻戰境》

3 月 20 日於國家戲劇院觀賞丹麥 Hotel Pro Forma 劇團《迷幻戰境》，演前邀請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之國家兩廳院李惠美藝術總監及德國柏林自由大學音樂學博士沈雕龍為會友導聆。總出席人數共 86 位。

② 104 年 4 月：觀賞 TIFA 臺灣國際藝術節-世紀當代舞團 x 德國萊比錫芭蕾舞團《婚禮》《Corrente II》《狂放的野蝶》

4 月 8 日於國家戲劇院觀賞世紀當代舞團 x 德國萊比錫芭蕾舞團《婚禮》《Corrente II》《狂放的野蝶》，演前邀請世紀當代舞團創辦

人姚淑芬及萊比錫芭蕾舞團藝術總監施羅德（Mario Schroder）同來為會友導聆。總出席人數共 92 位。

③104 年 5 月：辦理【國藝之友・文旅】- 陽明山 | 草山玉溪園區與觀賞人力飛行劇團《星光劇院》，共兩場活動。

5 月 19 日與 20 日下午於陽明山 | 草山玉溪園區辦理【國藝之友・文旅】，草山玉溪是普立茲克建築獎得主妹島和世在台灣的首件作品，館內收藏骨董石雕漆器等文物，打造自然天成的庭園與展館空間。由會長夫人劉靜容女士規劃茶席，席中邀請塔布拉樂手若池敏弘(Waka)，西塔琴樂手金光亮平(Yo)演出印度古典宮廷音樂，二日總出席人數共 75 位。5 月 29 日晚間於國家戲劇院欣賞人力飛行劇團《星光劇院》，演前邀請人力飛行劇團黎煥雄導演為會友導聆，出席人數共 82 位。

III. 成立中部國藝之友

「游藝卡」係本會於 91 年 7 月與台新銀行概括承受之大安銀行共同發行，本信用卡為具有公益形象之文化藝術認同卡，希望透過每一筆「游藝卡」的刷卡消費，由銀行提撥千分之二回饋金給本會，以達到支持藝文發展之理想。游藝卡之發卡量截至 104 年 5 月底為 4,225 張；另 103 年度回饋予本會之總金額為 23 萬 9,070 元。

IV. 文化部委託業務 - 第十二屆文馨獎評選作業

文化部為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共同營造優質文化環境，特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訂定「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舉辦「文馨獎」表揚活動，期藉由頒獎典禮，感謝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對我國文化藝術事業發展之貢獻，同時活絡藝文環境之發展，並帶動企業對於文化藝術的支持與參與。本案計畫內容包括獎項規劃、徵件與評選，以及頒獎典禮辦理之顧問等，並依文化部完成修正之「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辦理評選作業，委託預算經費為 95 萬 6 千元。

4、推廣服務業務：

（1）公關業務

本會為官資民營的組織並為國內重要藝文資源之一，相關政策及業務之推動均動見觀瞻，深受重視。因此，為加強本會與外界之聯繫與互動，與增進政策與業務宣導，擬透過發送新聞稿、辦理記者會，即時公開重要資訊，增進各界對本會的了解，以昭本會公信。此外，同時透過本會官網訊息更新及電子報發送、《國藝會線上誌》以及年報的出版發行，提供藝文界更為即時便捷與多元的資訊服務。

1. 媒體維繫計畫

不定期安排與媒體及各界相關人士交流，俾便多方吸收外界經驗與意見，104 年度延續與藝文界、企業界及藝文相關媒體積極互動外，並將持續開拓與各專業領域之往來，以利社會大眾對藝文動態之掌握，並期待與各方達成更為多元互動的可能性。

II. 本會文宣編製計畫

104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每期規劃主題式的【封面故事】系列報導，及單篇採訪的【特別企劃】。104 年 1-5 月份因網頁改版作業，共計發行三期【封面故事】，主題分別為「2014 藝文風向球—探索國際發展契機」、「創作新契機」、「小城故事·在地創新」。

III. 國藝會網站

本會建置官方網站，以宣導本會會務、提供藝文界即時之補助訊息，並將本會業務執行成果分享外界，成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104 年度除定期維護管理網站內容與系統外，並針對使用者之建議與需求，規劃網站視覺設計與功能服務系統之優化調整，以求更為貼合外界之需求。

目前網站架構包括：關於我們、國家文藝獎、補助廣場、補助成果、國藝會出版品、下載專區、求才專區、展演櫥窗、獎補助找資源；並提供本會專案之網站連結，子網站《創意 ABC》、《藝企網》最新內容於官網首頁露出。本會出版品如年報可於官網下載中英文版完整內容、《國藝會線上誌》則搭配官網電子報發行露出內容，供各界定期收到訊息。另外，補助申請者持續透過「補助線上申請系統」完成補助申請。本會官網所提供之藝文資訊免費服務，如展演活動搜尋與登錄、求才專區的藝文人才需求刊登等，已為國內藝文及人才訊息交換之重要平台。

(2) 國際交流業務

I. 國際藝訊彙整研析

為打造《國藝會線上誌》作為國內重要之藝文資訊平台，網站頁面特別規劃「國際觀點」欄位，由本會透過搜尋特定的國際藝文機構網站(如 IFACCA、UNESCO、INCD 等)來源，針對重要的藝文新聞加以彙整編譯，每月定期在本會網站及電子報披露，希望藉此同步掌握國際藝文機構的脈動，發揮網站整合資訊的最大效益。

5、行政業務：

本組業務屬性多為內部管理及支援性質，主要掌理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本會人力資源管理、文書、印信、出納、庶務及支援各組事項、其他專案業務。為使組織運作順暢，有效整合各項行政資源，健全內部管理制度，簡化作業流程，妥善規劃、管理及執行各項工作，並配合各處室業務所需予以協助，藉以提升行政執行效率及品質，達成組織目標。

(1) 組織治理

- I. 妥善辦理董、監事會議相關事項，加強執行部門與董、監事會及董事會各功能小組之聯繫與互動。並適時向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報告會務狀況，建立良好的溝通模式，以利會務之運作。
104 年度已召開 2 次董事會議、1 次監事會議；並依業務實際需求已召開 3 次董事會基金管理小組會議及 3 次董事會補助基準小組會議。
- II. 檢視會內各項管理規章制度，並與時俱進配合法令更新，針對應興應革之處逐步調整，藉以強化組織治理職能，確保組織競爭力。

(2) 人力資源管理

- I. 建立健全人力資源管理(徵、選、育、用、留)制度，落實員工績效考核，合理配置人力，以期組織全員適才適所。
- II. 落實勞基法精神，建立友善職場，創造勞資和諧關係。
- III. 彈性運用員工教育訓練機制，激發員工潛能、強化工作核心價值，凝聚組織向心力，提升組織效能。

(3) 資訊系統、總務暨行政庶務管理

- I.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定期檢討會內資訊安全規範，反映各項技術及業務發展的最新狀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
- II. 依據相關法令規章，確實執行總務、採購作業流程，並將固定資產管理導入資訊系統作業，提升資產管理作業效能。
- III. 更換會內使用公文、假勤、檔案管理系統，並將電子簽核導入系統，提升工作效能

6、財務業務：

除維持一般例行性事務包括各項經費收支審核、補助款之撥款及各項財務報表之編製外，同時亦以穩定財務來源及有效控管內部預算為重點。

(1) 穩定財務來源

鑒於全球金融市場瞬息萬變，本會向以穩健提高基金孳息之收益率及降低風險為原則。除透過妥善規劃整體基金資產配置外，並在風險考量前提下，於 103 年 4 月 14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三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 104 年度財務規劃，業經主管機關文化部以 103 年 5 月 14 日以文綜字第 1033012518 號函同意備查。

104 年度財務規劃

單位：新台幣元

管理方式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預估報酬率	預估收入
自行管理	定存(創立基金)	2,000,000,000	1.36%	27,200,000
	固定收益類	2,047,199,776	3.35%	68,600,000
	股票、股票類	2,000,000,000	6.10%	121,900,000
合計		6,047,199,776	3.60%	217,700,000

104 年度財務規劃分別配置於定存(創立基金)、固定收益類商品及股票等，配置及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①定存

定存(含創立基金)均依投資作業辦法規範存放於金融機構，一年期存款利率為 1.34%~1.37%，分別存放於 15 家金融行庫。

②固定收益類商品

依投資顧問建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之固定收益商品主要布局於美國企業發行之債券，截至 104 年 5 月 7 日止，分別配置四檔境外債券型基金約 14 億元，其餘資金則存放於定存及變現性較強之短期票券。

③股票

投資標的均符合投資作業辦法之規範，原則上以長期持有並賺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截至 104 年 5 月 7 日止，已配置股票金額約為 19.97 億元，並將視市場狀況依符合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標的及價格區間分批購入及處分。

(2) 有效控管內部預算

104 年度各項業務計劃支出截至 104 年 5 月 7 日止，均依預算項目列支，並定期編製相關檢討報表，對各項業務計畫做適時之評估及有效之控制。

7、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1) 藝文社會企業創新育成扶植計畫

I. 表演藝術與視覺藝術

①『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全國青少年戲劇節』已於 103 年辦理完成第十四屆花樣年華全國戲劇節，並辦理 9 場課程、23 場全國巡演，本案已於 104 年 1 月 21 日召開第三階段考核會議了解實際執行狀況，委員也就如何提升執行品質等給予建議。第十五屆花樣戲劇節已於 104 年 4 月於台北、台中、高雄三地辦理完成全國初賽，並將於 104 年 7 月辦理全國決賽。

②『加侖工作室－藝文票券折扣網』已於 103 年 9 月正式上線，自上

線後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共計協助 724 檔節目銷售票券，共賣出 4633 張票，累計金額達 4,477,876 元整。網站上線後，因為付款方式多元化(目前有無摺存款、atm、臨櫃轉帳、超商條碼、虛擬帳戶)，故增加客戶購買意願，未來也將開通信用卡付款、支付寶、paypal、Ibon 等，讓更多人享受到更便捷的消費模式。

③『台灣技術劇場協會－劇場技術人員專業技能認證開辦計畫』已於 104 年 4 月 10 日正式對外公告，測驗網站報名及簡章課程等資訊也同步上線。第一次學科考試將於 104 年 5 月 17 日舉行，術科考試將於 7 月 24.25 舉行，本計畫將於認證開辦後提送勞委會申請核准。

④『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視覺藝術協會－企業藝術物流服務計畫』至 103 年 10 月底止已成功完成 7 件服務案例，推廣作品達 46 件以上，合作藝術家人數達 50 位以上。並於 104 年 1 月 24 完成第三階段績效考評。

⑤『夏綠原國際有限公司－意象台灣－前輩攝影家影像資產資料庫開發計畫』至 103 年 10 月底止已完成第三階段績效進度，並已於 104 年 1 月 19 日邀請委員完成考評。目前完成內容包括資料庫約 15,000 筆數位資料匯入，前台介面與程式設計開發與上線，同時增加代理藝術家完成簽約 5 人次。

II. 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

於 104 年 1 月 9、10 日於台北政大公企中心舉辦第一期「創薪大使工作坊暨藝企合作見學遊」，報名參加之學員約 30 位，主要來自新竹以北之企業界人資、福委、研發部門主管，及藝文團體主管。工作坊課程為期二天，另於 3~7 月推出見學遊活動，已於 3 月推出第一場故宮大英展導聆，大使們除本人參與並帶同事、親友共計 60 多人參加。由於第一期學員參加工作坊後口碑良好，因此再規劃將於 6 月 3 日於台南市經濟部南創園區，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再推出第二期工作坊，以南部企業為招生目標，期能將產業文創加值化理念擴大推廣到南部產業界，在南部企業內培養藝文推廣大使。

III. 行銷推廣工作

104 年 4 月辦理「產業文創加值化」平面記者專訪，除探討藝企合作為台灣產業創新創值，同時宣傳 4 月底舉辦的創薪加值論壇活動。參加的平面媒體記者有聯合報、中國時報...等 12 位，相關報導 12 篇。另協助推廣宣傳 4 月 29 日的『創薪加值論壇』，邀集媒體記者 14 位，相關報導 8 篇。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318,803	100.00	收 入	246,796	100.00	250,299	100.00	(3,503)	(1.40)	
311,035	97.56	業務收入	240,646	97.51	245,350	98.02	(4,704)	(1.92)	
6,304	1.98	勞務收入	2,225	0.90	1,790	0.72	435	24.30	
21,211	6.65	受贈收入	20,516	8.31	25,860	10.33	(5,344)	(20.67)	
283,520	88.93	財務收入	217,905	88.30	217,700	86.98	205	0.09	
7,768	2.44	業務外收入	6,150	2.49	4,949	1.98	1,201	24.27	
229,185	71.89	支 出	269,996	109.40	253,099	101.12	16,897	6.68	
229,185	71.89	業務支出	269,996	109.40	253,099	101.12	16,897	6.68	
15,639	4.91	勞務成本	13,905	5.63	9,760	3.90	4,145	42.47	
153,599	48.18	補助業務支出	191,074	77.42	166,084	66.36	24,990	15.05	
10,062	3.16	獎項業務支出	3,990	1.62	14,816	5.92	(10,826)	(73.07)	
41,962	13.16	管理費用	47,226	19.14	49,070	19.60	(1,844)	(3.76)	
7,923	2.48	其他業務支出	13,801	5.59	13,369	5.34	432	3.23	
89,618	28.11	本期賸餘(短絀)	(23,200)	(9.40)	(2,800)	(1.12)	(20,400)	728.57	(註)

(註)本年度收入、支出相抵後為短絀23,200仟元，主要係因：

依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本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年所需之執行經費，擬由103年決算後累積餘絀轉至特別公積專款專用，日後於編列該年度計畫預算時，其計畫經費由此「特別公積」支應。...105年度預算為2,320萬元」，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104年5月1日文綜字第1043011714號函同意。(請參閱第75頁「淨值變動預計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短絀	(23,20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701	
各項攤銷	733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64)	
出售(購買)有價證券	-	
應付補助款增加(減少)	(36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1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固定資產	(1,700)	
增加無形資產	(1,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4,8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320,3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95,492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創立基金	2,000,000	-	2,000,000	
捐贈基金	4,047,960	-	4,047,960	
其他基金	-	-	-	
公積				
特別公積	42,900	(23,200)	19,700	104年度依董事會決議由累積餘絀中提撥特別公積4,290萬元，以支應「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05~106年度所需經費，其中本年度經費為2,320萬元。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19,637	-	19,637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短絀2,320萬元（詳『收支營運預計表』），其經費來源係由特別公積支應，故累積賸餘（短絀）本年度增（減-）數為0
淨值其他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60,000	-	6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持有餘絀
合 計	6,170,497	(23,200)	6,147,297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311,035	業務收入	240,646	245,350	
6,304	勞 務 收 入	2,225	1,790	係指104年所承接由文化部委託辦理之「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期程自104年起跨至105年為止
57	服務收入	-	-	
5,247	委辦收入	2,225	1,790	
21,211	受 贈 收 入	20,516	25,860	係包括國藝之友之會費收入、游藝卡回饋金、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贊助款、專案補助贊助款等
283,520	財 務 收 入	217,905	217,700	105年度本會財務規劃之基金總額為60億4,795萬9,916元，其中 (1)20億元承作定期存款(創立基金)，依預計報酬率1.47%估計， (2)20億4,795萬9,916元承作固定收益類投資(定期存款、短期票券、受益憑證等)，依預計報酬率3.35%估計，(3)20億元承作符合本會「投資作業辦法」之長期投資股票，依預計報酬率6.00%估計之。前項財務規劃於104年4月14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104年5月19日文化部文綜字第1043013457號函同意備查
31,510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29,400	27,200	
252,010	財務收入-投資收益(淨額)	188,505	190,500	
7,768	業 務 外 收 入	6,150	4,949	係指估計104年度及以前年度會審通過之補助案撤案，因取消、撤案、逾期未核銷，或核實扣款等因素所扣回之款項
318,803	總 計	246,796	250,299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229,185	業務支出	269,996	253,099	
15,639	勞務成本	13,905	9,760	
2,414	募款支出	2,520	3,420	係指收受國藝之友捐助所發生之費用
6,978	服務支出	9,160	4,550	係包括國藝會網站、藝企網及藝企合作發展計畫、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等相關支出
6,247	委辦支出	2,225	1,790	係為文化部委託辦理「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該計畫期程自104年起至105年為止。
153,599	補助業務支出	191,074	166,084	
110,187	一般補助支出	120,145	120,107	係指辦理常態補助業務所發生之相關費用支出，包括： (1)補助金費用1億1,584萬1,880元 (2)業務費用430萬3,700元(包括董事小組會議、評審審查會相關費用及考核訪視差旅費等)
43,412	其他補助支出	70,929	45,977	係指辦理專案補助業務所發生之相關費用支出，其中包含依法議由特別公積支應之「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2,320萬元： (1)補助金費用4,276萬元 (2)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合作委託費1,730萬元 (3)業務費用1,086萬8,790元(包括評審審查會議相關費用及考核訪視差旅費等)
10,062	獎項業務支出	3,990	14,816	
10,062	文藝獎項支出	3,990	14,816	因國家文藝獎辦理期程變更為兩年一期，故本年度所編經費係為辦理「國家文藝獎」頒獎典禮及後續推廣計畫所發生之業務支出。
41,962	管理費用	47,226	49,070	
28,562	人事支出	30,892	31,484	係包括薪資、年終獎金以及依規定所需提撥之退職金等屬之
13,400	一般行政支出	16,334	17,586	係為一般行政支出，包括租金支出、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用、郵電費、大樓管理費等支出。
7,923	其他業務支出	13,801	13,369	
7,923	其他業務支出	13,801	13,369	係包括資金保管運用、資訊、企劃研發、其他推廣等業務相關支出
229,185	總 計	269,996	253,099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資訊設備	700	電腦設備汰舊換新及藝文獎助資源系統主機軟硬體購置
租賃權益改良	1,000	辦公室地板裝修等
總 計	1,700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0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4年(上年)12月31日 調整後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2,427,143	流動資產	2,297,136	2,321,971	(24,835)
2,412,086	現金	2,295,492	2,320,391	(24,899)
-	流動金融資產	-	-	-
14,310	應收款項	1,644	1,580	64
727	預付款項	-	-	-
20	其他流動資產	-	-	-
3,951,452	投資、長期應收款	3,960,000	3,960,000	-
3,951,452	非流動金融資產	3,960,000	3,960,000	-
6,827	固定資產	7,838	6,839	999
	取得成本：			
9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903	903	-
4,386	資訊設備	5,536	4,836	700
4,524	辦公設備	4,624	4,624	-
6,133	其他設備	6,233	6,233	-
501	租賃權益改良	1,501	501	1,000
(9,620)	減：累計折舊	(10,959)	(10,258)	(701)
156	無形資產	1,410	1,143	267
156	無形資產	1,410	1,143	267
1,920	其他資產	1,920	1,920	-
1,920	什項資產	1,920	1,920	-
6,387,498	資產合計	6,268,304	6,291,873	(23,569)
負 債				
158,170	流動負債	121,007	121,376	(369)
142,765	應付款項	121,007	121,376	(369)
14,283	預收款項	-	-	-
1,122	其他流動負債	-	-	-
158,170	負債合計	121,007	121,376	(369)
淨 值				
6,047,200	基金	6,047,960	6,047,960	-
2,000,000	創立基金	2,000,000	2,000,000	-
4,047,200	捐贈基金	4,047,960	4,047,960	-
-	公積	19,700	42,900	(23,200)
-	特別公積	19,700	42,900	(23,200)
66,097	累積餘絀	19,637	19,637	-
66,097	累積賸餘	19,637	19,637	-
116,031	淨值其他項目	60,000	60,000	-
116,031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60,000	60,000	-
6,229,328	淨值合計	6,147,297	6,170,497	(23,200)
6,387,498	負債及淨值合計	6,268,304	6,291,873	(23,569)

*註【104年(上年)12月31日調整後預計數】係因調整103年度預、決算數之差異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執行長	1	1. 本基金會係依據「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組織編制表」之規定進用員額，目前編制員額為35人。
高級專員	6	2. 本基金會執行部門分設有業務一、二、三、四、行政以及財務等六組。
資深專員	6	3. 執行長下設 <u>高級專員</u> 、 <u>資深專員</u> 、 <u>專員</u> 及 <u>組員</u> 等四個職務。並基於組織人員控制幅度之需要，設總監職，
專 員	12	由高級專員或資深專員兼任。
組 員	10	
部分工時人員	5	部分工時人員係指非屬本會正式編制內、每日工作時數未滿8小時、從事工作並獲得報酬之人員。
總 計	40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行政管理支出-人事支出	30,892	
薪資	24,211	
超時工作報酬	160	
獎金	4,892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	1,629	係包括舊制及新制提撥之退休準備金
行政管理支出-一般行政支出	2,585	
分擔保險費	2,585	係包括健康保險費及勞工保險費
總計	33,477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現金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零 用 金	80	
支 票 存 款	-	
活 期 存 款	5,412	係包括本會營運資金運用之活儲帳戶
定 期 存 款	2,190,000	依本會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105年度基金總額為60億4,795萬9,916元，其中20億（創立基金）、本年度尚未支付之補助款及可動用資金估計約1.9億元等均存放於定期存款
短 期 票 券	100,000	依本會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105年度基金總額為60億4,795萬9,916元，其中1億元承作固定收益類投資
總 計	2,295,492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應收款項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應收收益	1,644	係預計定期存款餘額21.9億元依估計定存利率1.37%，以平均剩餘天數20日估算之
總 計	1,644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非流動金融資產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900,000	依本會105年度財務規劃之配置，除20億元存放銀行定期存款及部分投資短期票券外，其餘基金則投資於依本會「投資作業辦法」規定標準篩選之股票或固定收益類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6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按公平價值(105/12/31收盤價)衡量估計認列之評價調整數
總 計	3,960,000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什項資產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存出保證金	1,920	
租屋押金	1,860	係包括辦公室押金167萬元及地下室倉庫押金19萬350元
其他保證金	60	係包括水電費週轉金5萬6,256元、及車位遙控器押金等
總 計	1,920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應付款項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應付補助費	121,007	
103年度及以前年度	2,800	估計103年度以前(含)審核通過之補助款其中尚未撥款金額
104年度常態補助	16,530	估計104年度審核通過之補助款約計1億1,503萬6,310元，其中約14.37%尚未撥款
104年度專案補助	8,537	估計104年度專案補助審核通過，其中約之補助款約計3,538萬元，24.13%尚未撥款
105年度第一期	11,614	估計105年度第一期審核通過之補助款4,217萬元，其中約27.54%尚未撥款
105年度第二期	41,794	估計105年度第二期審核通過之補助款5,367萬1,880元，其中約77.87%尚未撥款
105年度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	8,188	估計105年度審核通過之補助款2,000萬元，其中約40.94%尚未撥款
105年度專案補助	31,544	估計105年度專案補助審核通過之補助款約計4,276萬元，其中約73.77%尚未撥款
總 計	121,007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固定資產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期 末 餘 額
通訊設備	903	-	-	903
資訊設備	4,836	700	-	5,536
辦公設備	4,624	-	-	4,624
其他設備	6,233	-	-	6,233
租賃權益改良	501	1,000	-	1,501
總 計	17,097	1,700	-	18,797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累計折舊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提列數	本期減少	期 末 餘 額
通訊設備	764	-	-	764
資訊設備	3,079	501	-	3,580
辦公設備	4,240	16	-	4,256
其他設備	1,670	17	-	1,687
租賃權益改良	505	167	-	672
總 計	10,258	701	-	10,959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無形資產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減額	本期攤提額	期 末 餘 額
電腦軟體費用	1,143	1,000	733	1,410
總 計	1,143	1,000	733	1,410

本 頁 空 白